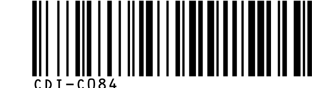
中文



Canon

数码相机

PowerShot SD430 DIGITAL ELPH WIRELESS

DIGITAL IXUS WIRELESS

高级

相机使用者指南

- 使用本数码相机之前，请先详细阅读本说明书，并妥善保存说明书作日后参考。
- 本指南详细说明相机的各项功能及步骤。














Canon 数码相机 PowerShot SD430 DIGITAL ELPH WIRELESS DIGITAL IXUS WIRELESS 相机使用者高级指南

Canon

CDI-C084-010 XX06XXX

2006.01.01
PRINTED IN JAPAN

主要功能

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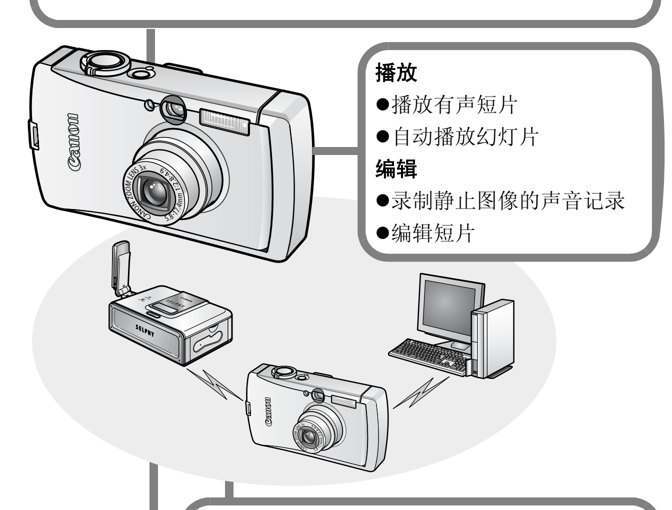
- ●配合特殊环境需要，自动调整拍摄的设置 （场景模式）
- ●配备智能方向传感器，自动检测相机的横竖方向
- ●改变图像颜色创造特效 （我的色彩模式）

播放

- ●播放有声短片
- ●自动播放幻灯片

编辑

- ●录制静止图像的声音记录
- ●编辑短片



通过无线连接进行打印

- ●通过将附带的无线打印适配器安装至佳能兼容 *PictBridge* 的打印机上，可以方便地打印图像。

通过无线连接将图像传输至计算机 *

- ●将存储在相机上所有图像同时传输至计算机
- ●拍摄图像并立即将其传输至计算机

** 只有在 Windows XP SP2 操作系统下才可以进行相机和计算机之间的无线连接。*

本指南之使用常规

出现在标题下的图标，表示在该模式下可使用的方式。

模式开关



连拍方式

拍摄模式

请查阅 *各拍摄模式下可使用的功能* （第 144 页）。

在本指南内，将〝*相机使用者基本指南*〞称作〝*基本指南*〞，及〝*相机使用者高级指南*〞称作〝*高级指南*〞。



此标记表示该事项可能会影响相机的操作。



此标记表示该议题是基本操作方式的补充资料。

本相机可以使用 SD* 记忆卡和 MultiMediaCards （多媒体卡），本指南统称作记忆卡。

* SD 是一种版权保护系统，即是 Secure Digital （安全数码）的简称。

推荐使用佳能原装附件。

本产品设计以佳能原厂附件配合使用，可获得最佳操作效果。佳能公司及其联营公司对使用非佳能原厂附件发生故障 （如电池泄漏和 / 或爆炸）导致的本产品任何损坏和 / 或任何事故 （如失火）概不负责。请注意由于使用非佳能原厂附件导致本产品的任何损坏均不在本产品保修范围之内，但用户可以付费维修。

目录

标注 ☆ 号的项目是概述相机功能或操作方式的列表和图表。

操作注意事项

请阅读本节

试拍

我们建议您拍摄重要图像之前，先试拍几张图像，以确保本相机操作正常且您能正确地操作本相机。

请注意，如果因为相机或附件 （包括记忆卡）的故障引起损坏，导致无法录制图像，或者无法录制机器可读的图像，佳能公司，其子公司和分支机构及本相机的经销商皆不负赔偿责任。

侵犯版权警告

请注意佳能数码相机仅供个人使用，其使用方式不得触犯或侵害国际与国内之版权法规。请注意，即使摄制的图像仅供个人使用，在某些情况下使用相机或其他设备复制表演、展览、或商业资产的图像，可能侵犯版权或其他法律权益。

保修范围

本相机的保修服务范围仅限于该相机的原出售国家。如果您在外国使用本相机时发生问题，请把相机带回原出售国家，再向佳能客户服务中心求助。

有关佳能客户支持的资料，请参考随相机附带的佳能保修卡。

相机机身温度

如果您长时间使用本相机，机身温度可能升高。长时间操作相机时，请留意这种情况。

关于液晶显示屏

液晶显示屏是以非常精密的技术制造。显示屏上 99.99% 以上像素符合规格，少于 0.01% 像素可能偶而失真，或出现红点或黑点，但不会影响到录制的图像，也不属于故障。

视频输出制式

要连接本相机和电视机一并使用之前，请先把相机的视频信号设置为该地区的使用格式 （第 91 页）。

语言设置

如需要更改语言设置，请查阅*基本指南* （第 4 页）。

操作限制

- 本机使用的无线功能已经获得本国使用许可。如果要在其他国家使用本功能，请通过佳能客服中心进行咨询。
- 法国：禁止在户外使用无线功能。
- 意大利：如果在私人住宅范围之外使用，就需要一般授权许可使用。
- 拉脱维亚：如果在私人住宅范围之外使用，就需要一般授权许可使用。
- 本设备可能会由于其它设备发送无线电波 （微波炉、蓝牙电器、无线电话等）而受到信号干扰。请将本设备远离这类设备，或者请勿在同一时间使用。

CMII ID: 2005DJ1775

技术指标

- 使用频率：2.4 – 2.4835 GHz
- 等效全向辐射功率 (EIRP)：
  天线增益 <10dBi 时： ≦ 100 mW 或≦ 20 dBm
- 最大功率谱密度：
  天线增益 <10dBi 时： ≦ 10 dBm/MHz(EIRP)
- 载频容限：20 ppm

不得擅自更改发射频率、加大发射功率 （包括额外加装射频功率放大器），不得擅自外接天线或改用其它发射天线。

使用时不得对各种合法的无线电通信业务产生有害干扰；一旦发现有干扰现象时，应立即停止使用，并采取措施消除干扰后方可继续使用。

使用微功率无线电设备，必须忍受各种无线电业务的干扰或工业、科学及医疗应用设备的辐射干扰。

不得在飞机和机场附近使用。

安全注意事项

●使用本相机之前，请确定您已阅读了下列安全注意事项及*相机使用者基本指南* 内的〝安全注意事项〞。请您确定始终使用正确的方法操作本相机。

●以下数页安全注意事项，旨在教导您以正确及安全的方法操作本相机及其附件，避免造成自己、他人或器材的伤害或损失。请先确定完全清楚了解安全注意事项，然后阅读本指南其余内容。

●器材是指相机、电池充电器、无线打印适配器或另售的小型电源适配器等。

●电池是指蓄电池。

⚠ 警告事项

器材
● **请勿把相机直接对准太阳或其他强光，否则您的视力可能受损。**
● **请将此器材存放于儿童及婴儿触及不到的地方，若遭儿童意外弄坏，可能会导致身体严重受伤。** • 腕带：将相机腕带绕在儿童颈部，可能会造成窒息。 • 记忆卡：可能外吞食发生危险。如发生此意外，应即刻看医生。
● **请勿试图拆开或改装本指南没有说明的任何部分。** ● **如果本相机的闪光灯受损，请勿碰触该部分，以免触及高电压。** ● **如果器材冒烟或发出有毒臭气，应立即停止使用该器材。** ● **勿让器材触及、浸入水或液体。如果外壳接触到液体或盐分空气，请用吸水软布擦干外壳。** 持续使用此器材，可能会导致起火或触电，请立即关闭相机电源，取出电池或拔起电源插座上的电源线。请向相机经销商或附近佳能客户支持中心咨询。
● **请勿使用含酒精、汽油、稀释剂，或其他易燃物质清洁或护理本器材。** ● **请勿切割、损坏、修改电线或放置重物于电线之上。** ● **请只使用本公司推荐的电源附件。** ● **请定期拔起电线插头，清除插头、电源插座及四周的尘土。** ● **如果双手潮湿，切勿处理电线。** 继续使用此器材，可能会导致起火或触电。

电池
● **切勿接近热源放置电池或弃置于火焰或高温的地方。** ● **电池不应浸入淡水或海水中。** ● **切勿试图拆开电池，勿将电池改装或加热。** ● **请避免电池跌落地面，或遭受剧烈撞击，否则可能损坏其外壳。** ● **请只使用本公司推荐的电池和附件。** 若本器材使用非本公司推荐的电池，可能会发生爆炸或漏液，导致起火，造成身体受伤和环境遭受破坏。如果电池漏液，身体任何部分包括眼和嘴，或者衣物接触到该物质，请立刻以清水冲洗并求医诊治。
● **为防止火灾和其他伤害，充电完毕后或者不使用时，请从相机或无线打印适配器和电源插座上断开电池充电器和小型电源适配器。** ● **电池充电器正在充电时，充电器上面切勿放置任何物件，如桌布、地毯、床单、窗帘等。** 长期不停使用，可能会使此设备过热变形，导致着火。
● **只可使用指定的电池充电器为电池充电。** ● **电池充电器及小型电源适配器是设计给您的相机专用，切勿用于其他产品或电池。** 否则可能会造成过热变形，导致着火或触电。
● **丢弃电池前，请用胶带或绝缘物盖住电池端子，防止端子直接和其他物体接触。** 在废物箱内接触其他物品的金属部分，可能会起火或爆炸。

其他

- **如闪光灯太过接近人类或动物的眼睛，切勿启用闪光灯，闪光灯的强光会损坏视力。**

特别留意，使用闪光灯时距离婴儿至少 1 米 （39 英寸）。

- **对磁场敏感的物件 （如信用卡），应远离相机蜂鸣器。**

否则此类物件会丧失数据或失效。

- **如果想要在飞机内或医院中使用无线连接，请务必遵守飞机乘务员或医务人员的指示。**

相机发送的电磁波可能会影响仪器、医疗设备和其它灵敏装置。

⚠ 注意事项

器材

- **使用背带背着或提着相机时，请注意切勿撞击或震荡相机，以免相机受损。**

- **请勿把器材存放在潮湿或多尘的地方。**
- **请避免让充电器的端子或插头接触到金属物件 （如针或钥匙）或尘土。**

上述环境下，可能导致着火、触电或其他伤害。

- **请避免在强烈阳光照射或高温的地方使用、放置或存放本器材，例如汽车的仪表板或行李箱。**
- **确保将电池充电器或小型电源适配器插入指定额定值的电源插座，切勿超出额定值。如果电线或插头损坏，或未能完全插入插座，切勿使用。**
- **通风不良的环境请勿使用本器材。**

上述环境可能造成泄漏、过热、或爆炸，导致着火、燃烧或引致受伤。高温之下也可造成外壳变形。

- **如果相机长期不用，请将相机或电池充电器内的电池取出，然后将器材存放的安全的地方。**

否则电池的电量会衰竭。

- **如果海外旅行时将交流电转接器套件或电池充电器连接至诸如电子变压器等设备，可能会导致相机故障，故请勿使用这类设备。**

闪光灯
● **如果闪光灯的灯面沾满尘土、杂物，切勿操作闪光灯。** ● **拍摄时请留意手指和衣服，不要遮挡住闪光灯。** 否则闪光灯可能会受损和冒烟或发出杂音，引致高热而损坏闪光灯。
● **连续快速拍摄数张照片后，请勿触摸闪光灯的灯面。** 触摸灯面会遭烫伤。

避免故障事项

避免接近强力磁场

- **请勿把相机过于接近电动马达或其他会产生强力磁场的设备。**

处于强力磁场范围内，可能导致相机故障或其数据受损。

避免结露引致的难题

- **快速进出高温和低温地区时，可以把器材放在可密封的塑胶袋里，让它逐渐适应温度变化，然后才从袋里取出，即可避免结露。**

携带器材快速进出高温和低温地区，可能导致器材内外部结露（水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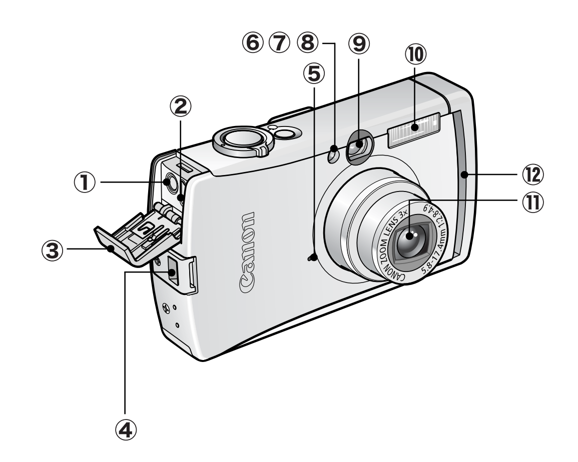
如果相机内部结露

- **立即停止使用相机。**

继续使用会损坏器材。请取出相机内的记忆卡及电池或拔出小型电源适配器，等到湿气完全消散后才使用。

相机使用前须知 – 部件指南

正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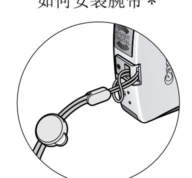


① A/V OUT （音频 / 视频输出）端子 （第 91 页）
② DIGITAL （数码）端子
③ 端子盖
④ 腕带扣
⑤ 麦克风 （第 78 页）
⑥ 自动对焦辅助灯 （第 31 页）
⑦ 防红眼灯 （*基本指南* 第 9 页）
⑧ 自拍灯 （第 42 页）
⑨ 取景器 （第 23 页）
⑩ 闪光灯 （*基本指南* 第 9 页）
⑪ 镜头
⑫ 无线灯 （第 24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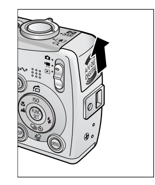


界面连接线和影音连接线不能同时连接相机。

如何安装腕带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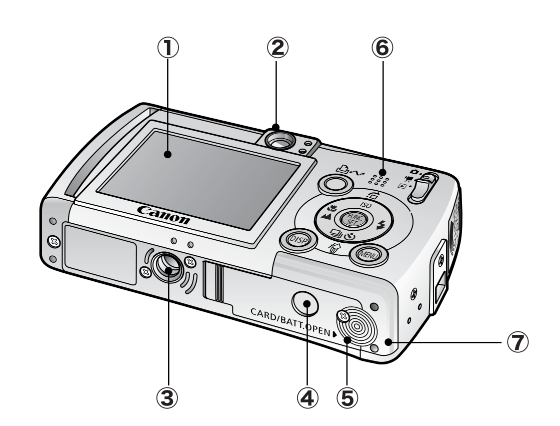


如何打开端子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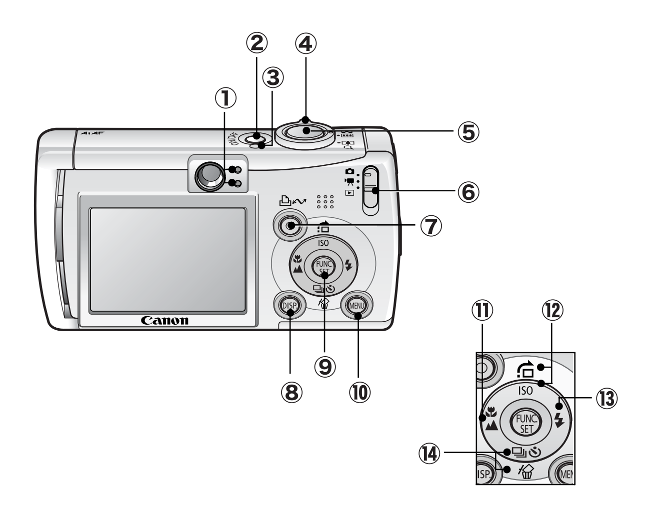
* 使用腕带携带相机时，请留意切勿摇晃相机或碰撞其他物品。

背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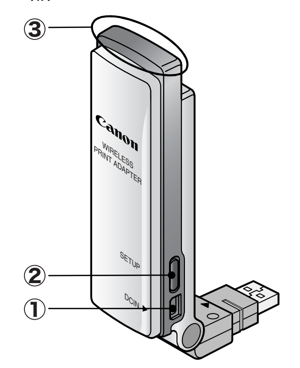
① 液晶显示屏 （第 17 页）
② 取景器 （第 23 页）
③ 三脚架插孔
④ 直流电连接器端子盖 （第 121 页）
⑤ 记忆卡插槽 / 电池仓盖 （*基本指南* 第 2 页）
⑥ 蜂鸣器
⑦ 电池仓 （记忆卡 / 电池仓）

操作面板



① 指示灯 （第 24 页）
② 电源键 （*基本指南* 第 5 页）
③ 电源灯
④ 变焦杆 （第 71 页，*基本指南* 第 8 页）
拍摄 : (广角) / (长焦)
播放 : (索引) / (放大)
⑤ 快门按钮 （*基本指南* 第 5 页）
⑥ 模式开关 （*基本指南* 第 5、6 页）
⑦ (打印 / 共享) 键 （*基本指南* 第 14 页）
⑧ DISP. （显示）键 （第 17 页）
⑨ FUNC. /SET （功能 / 设置）键 （第 29 页）
⑩ MENU （ 菜单 ）键 （第 30 页）
⑪ (微距) / (无限远) / 键 （*基本指南* 第 10 页 ）
⑫ ISO（ISO 感光度）/ (跳选) / 键 （第 66、 73 页）
⑬ (闪光灯) / 键 （*基本指南* 第 9 页 ）
⑭ (单张图像删除) / (连拍) / (自拍机) / 键 （第 40、42 页，*基本指南* 第 11 页）

无线打印适配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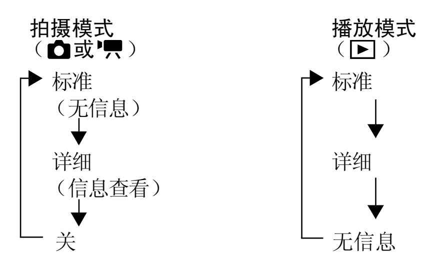


① DC IN（电源）端子（第 97 页）
② SETUP 键（第 101 页）
③ 无线灯（第 24 页）

液晶显示屏的使用法

1 按下 DISP.。

●每按一次，显示模式便如下切换。



●在拍摄模式下，若更改了设置，无论选了任何显示模式，都会显示拍摄信息约六秒钟。



- 即使关闭了相机的电源，仍会保留液晶显示屏的开或关设置。
- 在、、或模式中，液晶显示屏不会关闭。
- 在索引播放模式中，液晶显示屏不能切换到详细显示模式（第 72 页）。

时钟使用方法

使用以下两种方法，您能有五秒钟* 显示目前的日期和时间。

* 默认设置



方法一

开启电源时，同时按住 FUNC./SET （功能 / 设置）键。

方法二

在拍摄模式中，按住 FUNC./SET （功能 / 设置）键不放。

如果您横持相机，便会显示时间；若竖持相机，便会显示时间和日期。

然而，如果您竖持相机并采用方法一，首先会以横持相机方式显示时间。

- 您按下 ← 或 → 键可改变显示的颜色。
- 超过时钟显示期或您操作 FUNC./SET（功能 / 设置）、MENU（菜单）或快门按钮或模式开关，时钟便会消失。
- 在 [设置图标]（设置）菜单内，可更改时钟显示期 （第 33 页）。

液晶显示屏的亮度

液晶显示屏亮度的设置

变更液晶显示屏的亮度，有以下两种方法：

●使用设置菜单 （第 33 页）变更设置。

●使用 DISP.（显示）键（快速调亮液晶显示屏功能）来变更设置。
　按住 DISP.（显示）键超过一秒钟 *，您可以将液晶显示屏的亮度调至最亮，而不受制于先前在设置菜单上所作选择。
　- 要回复先前的亮度设置，只需再次按住 DISP.（显示）键超过一秒钟。
　- 下一次开启相机，液晶显示屏将采用设置菜单上所选的亮度设置。

* 如果您在设置菜单上已作了最高亮度的设置，便不可能使用此方法改变液晶显示屏的亮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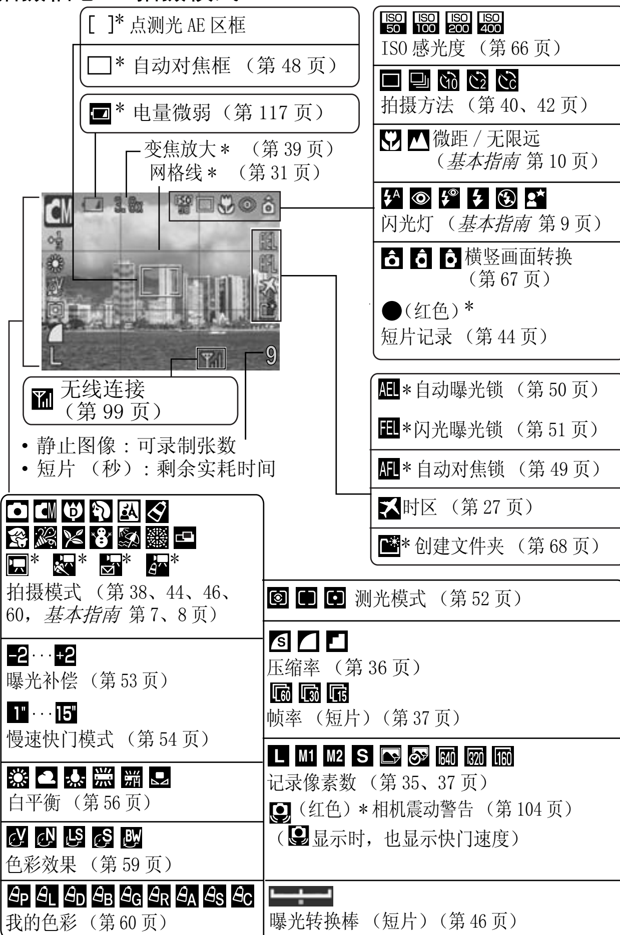
夜间显示

在黑暗环境拍摄时，为了配合目标 * 的亮度，便于框住目标，相机会自动将液晶显示屏的亮度调亮。

* 液晶显示屏上的拍摄目标会出现杂色，及移动不正常，但不会影响所录制的图像。在液晶显示屏上所显示图像的亮度，将不同于录制图像的实际亮度。

液晶显示屏上所显示的信息

拍摄信息 （拍摄模式）



* 即使液晶显示屏设置为标准显示模式，此信息仍会出现。



如果指示灯闪动橙灯并出现了相机震动图标，表示目前亮度不足，将选用慢速快门。请提高 ISO 感光度 （第 66 页）或选用闪光灯设置 （(闪光灯关闭）除外），或将相机装上三脚架或其他设备。

播放信息 （播放模式）

标准

无线连接 （第 99 页）

WAVE 格式声音 （第 78 页）

文件夹编号 – 文件编号

拍摄日期 / 时间

保护状态 （第 84 页）

压缩率 （静止图像）（第 36 页）

L M1 M2 S

记录像素数 （静止图像）（第 35 页）

AVI

短片 （第 37 页）

图像总数

已显示图像数目

1/10 L 11/11/'05 10:00

100-0001

相机使用前须知

详细



直方图

曝光补偿（第 53 页）

闪光灯（*基本指南* 第 9 页）

微距 / 无限远（*基本指南* 第 10 页）

色彩效果（第 59 页）

我的色彩（第 60 页）

测光模式（第 52 页）

白平衡（第 56 页）

文件大小

传输至计算机完成（*软件使用及无线操作指南*）

记录像素数（静止图像）（第 35 页）
显示每段短片长度（第 44 页）

拍摄模式（第 38、44、46、60，基本指南 第 7、8 页）

1"…15"*
慢速快门模式（第 54 页）

ISO 50 ISO 100 ISO 200 ISO 400
ISO 感光度 （第 66 页）

640 320 160 L60 L30 L15
记录像素数（短片）（第 37 页）
帧率（短片）（第 37 页）

有些图像可能也会显示以下信息。

♪?	附加了非 WAVE 格式声音文件或不能识别的文件。
⚠	JPEG 图像不符合相机文件系统标准的设计规格
RAW	RAW 图像
?	无法确认的数据类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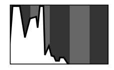


其他相机拍摄的图像，可能无法在本相机内正确显示其图像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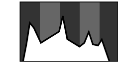
直方图功能

直方图是一个让您了解所拍摄图像的亮度图表。图表内的条形愈偏向左侧，图像会愈黑暗；条形愈偏向右侧，图像会愈光亮。
如果图像太黑暗，请把曝光补偿调整至正值；同样简单的，图像太光亮，可调整曝光补偿至负值 （第 53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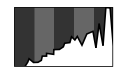
直方图示范



图像太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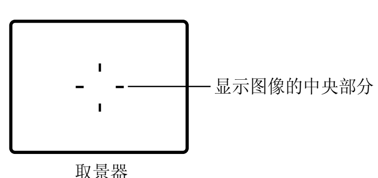
光暗平均



图像太亮

使用取景器

为了节电，可关闭液晶显示屏 （第 17 页），使用取景器拍摄。



取景器

指示灯

在以下情况下，相机和无线打印适配器的指示灯会亮起或闪动。



指示灯闪动的时候，切勿进行以下操作。否则可能会破坏图像数据：
- 摇晃或震动相机
- 关闭电源，或打开记忆卡插槽 / 电池仓盖。

相机

●上方指示灯

绿灯：	可拍摄
绿灯闪动：	图像数据正在记录中 / 读取中 / 删除中 / 传输中（连接计算机时）
橙灯：	可拍摄 （闪光灯开）
橙灯闪动：	可拍摄 （相机震动警告）

●下方指示灯

黄灯：	微距模式 / 无限远模式 / 自动对焦锁模式
黄灯闪动：	无法对焦 （相机响起一次提示音）

●无线灯

蓝灯：	待机状态，准备进行打印或传输 *
蓝灯闪动 （慢速）：	无线连接有效 / 正在注册目标设备
蓝灯闪动 （快速）：	正在进行数据传输

* 当无线连接极其微弱时，无线灯会闪动，同时 Y 图标在液晶显示屏上闪动（第 99 页）。

无线打印适配器

蓝灯：	无线连接有效
蓝灯闪动 （慢速）：	无线连接处于待机状态
蓝灯闪动 （快速）：	正在进行数据传输
蓝灯和橙灯闪动：	正在注册目标设备
橙灯：	注册失败
橙灯闪动：	错误 *

* 无线打印适配器发生异常。请从打印机上断开无线打印适配器，然后重新连接。当使用小型电源适配器时，请拔出电源线，从打印机上断开无线打印适配器，重新连接，然后重新插入电源线。如果橙灯频繁闪动，请将相机送交佳能客户支持中心。

节电功能

本相机具备节电功能。相机会在以下情况关闭电源，只要再按一下电源键即可恢复电源。

拍摄模式	停止操作相机约 3 分钟，电源会自动关闭。如未操作相机 1 分钟*1，即使［自动关机］设置为［关］，液晶显示屏也会关闭。请按任何一个按键（电源键除外），或改变相机的横竖方向，即可令液晶屏回复显示。
播放模式 **连接打印机*2**	停止操作相机约 5 分钟，电源即会关闭。

*1此时间可以变更。

*2使用附带的界面连接线连接至打印机时。



- 在以下情况中，无法使用节电功能。
  - 幻灯片自动播放期间
  - 无线连接（播放模式）期间
  - 使用附带的界面连接线连接至计算机时
- 节电功能设置可以变更 （第 33 页）。

格式化记忆卡

使用新的记忆卡，或者要删除记忆卡上全部图像及其他数据时，请进行格式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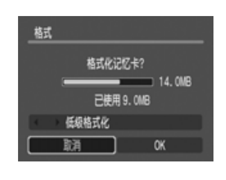
请注意，格式化 （初始化）记忆卡会删除卡内全部数据，包括受保护的图像及其他类型文件。

1 （设置）菜单 ▶ [格式]。

请查阅*菜单和设置*（第 30 页）。



2 选择[OK]，然后按下 (FUNC. SET)。



- 要进行低等级的格式化，请使用 ▲ 键来选择[低级格式化]，然后用 ◀ 或 ▶ 键加上勾号。
- 您选用[低级格式化]，便能中途停止格式化，只须按下FUNC./SET键即可。半途中止格式化的记忆卡仍可使用而毫无困难，但其内的数据已被删除。



低级格式化

如果您认为记忆卡的读 / 写速度慢了，我们建议您选择 [低级格式化]。有些记忆卡进行低级格式化可能需要 2 至 3 分钟。

设置世界时钟

如果预先注册了目的地时区，当您出国旅游时，只需轻易的变更时区设置，拍摄时便可用当地日期和时间录制图像。

设置本地 / 目的地时区

1 **(设置)菜单 ▶ [时区设置] ▶ FUNC. SET。**

请查阅*菜单和设置*（第 30 页）。



2 **▶ FUNC. SET。**



3 **使用 ← 或 → 键选择本土时区 ▶ FUNC. SET。**

- 若要设置夏令时的时钟，请使用 ↑ 或 ↓ 来显示 ☀。时钟将会加快一小时。



4 **✈ ▶ FUNC. SET。**



5 使用 ◆或 ◆键来选择目的地时区 ▶ (FUNC. SET)。

●您可设置夏令时时钟，请使用步骤 3。

不同于本地时区的时间差



6 使用 ◆ 或 ◆ 键选择[本地/目的地]，然后使用 ◆或 ◆键来选择 ▶ (MENU)。

切换到目的地时区

1 (设置)菜单 ▶ [时区设置] ▶ (FUNC. SET)。

请查阅*菜单和设置*（第 30 页）。



2 使用 ◆或 ◆键来选择 ▶ (MENU)。

●要变更目的地时区，使用FUNC./SET键。





如果选定了世界时钟的选项，当您更改日期和时间，连带本土的日期和时间也会自动更改。

菜单和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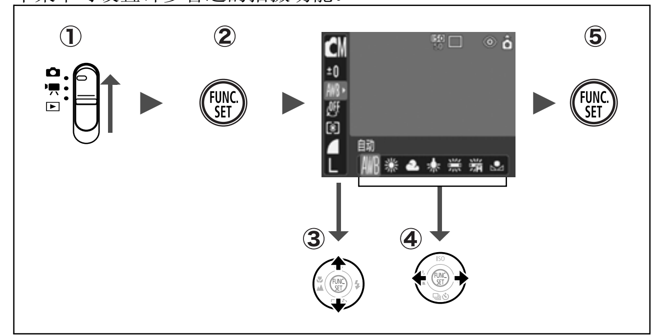
菜单用来进行各种拍摄和播放设置，以及日期 / 时间、电子提示音和无线连接等相机设置。以下菜单可供使用。

●**功能菜单**

●**拍摄、播放、设置和我的相机菜单**

功能菜单

本菜单可设置许多普通的拍摄功能。



① **将模式开关移至 或 。**

② **按下 FUNC./SET 键。**

③ **使用 ▲ 或 ▼ 键在菜单选择一个项目。**

有一些项目可能在某些拍摄模式中不可选。

④ **使用 ◀ 或 ▶ 键选择此菜单项目的一个选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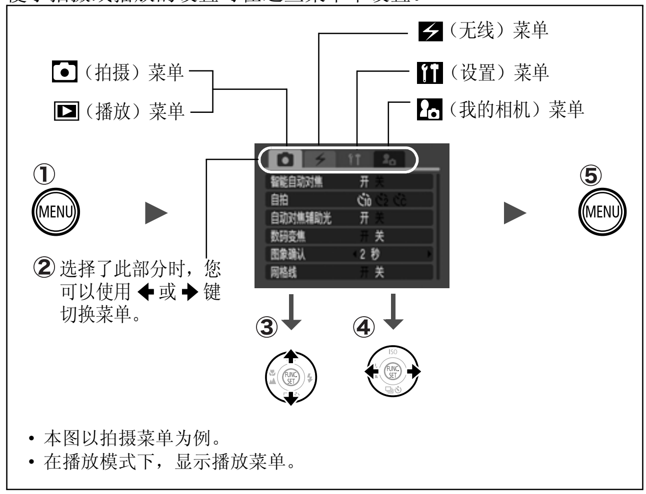
有些选项可让您作进一步设置，可按下 MENU 键进行。

选定选项后，可立即按下快门按钮拍摄。拍摄后，此菜单会再次出现，让您轻易调整设置。

⑤ **按下 FUNC./SET 键。**

拍摄、播放、无线、设置和我的相机菜单

便于拍摄或播放的设置可在这些菜单中设置。



- 本图以拍摄菜单为例。
- 在播放模式下，显示播放菜单。

① **按下 MENU 键。**

② **使用 ← 或 → 键切换菜单。**

您也可使用变焦杆来切换菜单。

③ **使用 ↑ 或 ↓ 键选择菜单项目。**

有一些项目可能在某些拍摄模式中不可选。

④ **使用 ← 或 → 键选择一个选项。**

- 附有省略符号（...）的菜单项目，需要按下 FUNC./SET 键显示下一个菜单，才能进行设置。
  再按下 FUNC./SET 键确认设置。
- 从（无线）菜单中选择项目时，操作方法取决于菜单项目。请确认对应操作步骤页上的准确说明。

⑤ **按下 MENU 键。**

菜单列表

功能菜单

下列显示的图标是默认设置。

	菜单项目	参考页		菜单项目	参考页
	拍摄模式	基本 第 6 页		**我的色彩**	第 60 页
	短片模式	第 44 页		**测光模式**	第 52 页
±0	**曝光补偿**	第 53 页		**压缩率**	第 36 页
1"	**慢速快门模式**	第 54 页	30	**帧率 （短片）**	第 37 页
AWB	**白平衡**	第 56 页	L	**记录像素数 （静止图像）**	第 35 页
OFF	**色彩效果**	第 59 页	640	**记录像素数 （短片）**	第 37 页

拍摄菜单

* 默认设置

菜单项目	选项	参考页 / 题目
智能自动对焦	开*/ 关	第 48 页
自拍	10 秒 */ 2 秒 / 自定义计时器 （延迟：0-10*、 15、 20、 30 秒）（拍摄：1-3*-10）	第 42 页
自动对焦辅助光	开*/ 关	–
数码变焦	开 / 关* （标准短片模式的设置是开）	第 39 页
图像确认	关 /2*-10 秒 / 锁定	*基本指南* 第 6 页
保存原始图像	开 / 关*	第 62 页
网格线	开 / 关*	显示网格线 （将屏幕划分成九格），方便拍摄目标对齐于水平线和垂直线，以及令构图较容易。格线不会录制于图像中。
日期标记	关*/ 日期 / 日期及时间	第 41 页
慢速快门	开 / 关*	第 54 页
辅助拼接	由左至右 */ 由右至左	第 46 页

播放菜单

菜单项目		参考页
	保护	第 84 页
	旋转	第 77 页
	声音记录	第 78 页
	全部删除	第 84 页
	幻灯片播放	第 80 页
	打印命令	第 85 页
	传输命令	第 89 页
	切换效果	第 78 页

无线菜单

* 默认设置

菜单项目	选项	参考页 / 题目
连接 / 断开		第 98 页，*软件使用及无线操作指南*
注册目标设备		第 100 页，*软件使用及无线操作指南*
删除注册		第 102 页，*软件使用及无线操作指南*
自动传输	开*/ 关	*软件使用及无线操作指南*

设置菜单

* 默认设置

菜单项目		选项	参考页 / 题目
静音		开 / 关*	设置为［开］时，开机声音、调整声音、自拍声音、快门声音全部静止。然而，即使静音设置是［开］时，仍会发出警告的提示音。（*基本指南* 第 5 页）
音量		关 /1/2*/3/4/5	调整开机声音、调整声音、自拍声音、快门声音及重放声音的音量。如果［静音］设置是［开］时，不能调整音量。
	开机声音音量		调整开相机的开机声音的音量。
	调整声音音量		调整按下按钮的调整声音的音量（快门按钮除外）。
	自拍声音音量		调整自拍声音的音量，相机于释放快门前 2 秒发出自拍声音。
	快门音量		调整释放快门时发出快门的音量，拍摄短片时无快门声音。
	重放音量		调整短片声音及声音记录的音量。

液晶屏的亮度		-7-0*- +7	使用 ← 或 → 键调整亮度。如果按下 ↑ 或 ↓ 键，显示屏即返回设置菜单。您可以在调整设置时查看液晶显示屏的亮度。
节电			第 25 页
	自动关机	开*/ 关	相机在指定时间内无操作，设置是否自动关闭相机电源。
	显示关闭	10 秒 /20 秒 /30 秒 /1 分钟*/2 分钟 /3 分钟	设置显示关闭前，相机无操作的时间长度。
时区设置		本地*/ 目的地	第 27 页
日期 / 时间			*基本指南* 第 4 页
时钟显示		0-5*-10 秒 /20 秒 /30 秒 / 1 分钟 /2 分钟 /3 分钟	第 18 页
格式			第 26 页
文件编号		自动重设 / 连续编号*	第 69 页
创建文件夹			第 68 页
	创建新文件夹	勾号（开）/ 无勾号（关）	替下一组拍摄创建新文件夹。
	自动创建	关*/ 每日 / 星期一至日 / 每月	您也可以设置创建的时间。
横竖画面转换		开*/ 关	第 67 页
语言			*基本指南* 第 4 页
视频输出制式		NTSC/PAL	第 91 页
重设全部设置			第 34 页

我的相机菜单

* 默认设置

菜单项目	可使用的设置	参考页
个性组合	为每个我的相机设置项目选择共通的个性组合。	第 92 页
起动图像	设置开启相机电源时的显示图像。	
起动声音	设置开启相机电源时发出的声音。	
操作声音	设置按下任何按键时发出的声音，快门按钮除外。	
自拍机声音	设置在自拍模式下，快门释放前 2 秒所发出的声音。	
快门声音	设置按下快门按钮所发出的声音，但拍摄短片时无快门声音。	
我的相机菜单内容	(关)/ 1 */ 2 / 3	

重新以默认值作为设置

1 （设置）菜单▶[重设全部设置]。

请查阅*菜单和设置*（第 30 页）。



2 选择[OK]，然后按下 FUNC. SET 。



- 当相机连接到计算机或打印机后，设置无法重新设置。
- 在下列情况无法重置。
  - 拍摄模式
  - 从 （无线）菜单中选择的项目
  - 在 （设置）菜单的选项 [时区设置]、[日期 / 时间]、[语言] 和 [视频输出制式]（第 33 页）
  - 使用用户自定义白平衡功能所记录的白平衡数据（第 57 页）
  - 在我的色彩中以 [色彩强调] 模式 （第 63 页）或 [色彩交换] 模式 （第 64 页）所指定的色彩
  - 新添加的我的相机设置 （第 93 页）

更改记录像素数/压缩率（静止图像）

拍摄模式

1 功能菜单 ▶ L*（记录像素数）/ *（压缩率）。

请查阅 *菜单和设置* （第 29 页）。

* 默认设置

- 使用 ← 或 → 键来选择记录像素数/压缩率的设置，然后按下FUNC./SET键。



记录像素数的近似值

记录像素数			目的
L （大）	2592 x 1944 像素	高 ↑	打印大于 A4 尺寸的照片* 210x297 毫米 （8.3x11.7 英寸） 打印大于信纸尺寸的照片* 216x279 毫米 （8.5x11 英寸）
M1 （中 1）	2048 x 1536 像素		打印 A4 尺寸以内的照片* 210x297 毫米 （8.3x11.7 英寸） 打印信纸尺寸以内的照片* 216x279 毫米 （8.5x11 英寸）
M2 （中 2）	1600 x 1200 像素		打印明信片尺寸的照片 148 x100 毫米 （6x4 英寸） 打印 L 尺寸的照片 119x 89 毫米 （4.7x3.5 英寸）
S （小）	640 x 480 像素	↓ 低	以电子邮件传输图像 可拍摄较多图像
（明信片加印日期模式）	1600 x 1200 像素	打印明信片 （第 41 页）。	

* 各地区的纸张尺寸稍有不同。

压缩率的近似值

压缩率		目的
极精细	高画质	拍摄高画质的图像
精细	↕	拍摄中等画质的图像
一般	一般	拍摄较多图像



- 请查阅 *每张图像的数据大小（近似值）*（第 130 页）。
- 请查阅 *记忆卡与估计容量*（第 129 页）。

更改记录像素数和帧率（短片）



拍摄模式

您将短片模式设置于（标准）或（我的色彩），便可以更改记录像素数和帧率。

1 **功能菜单 ▶ *（记录像素数）/ *（帧率）。**

请查阅 *菜单和设置*（第 29 页）。

*默认设置

●使用 ← 或 → 键来选择记录像素数/帧率，然后按下FUNC./SET键。



记录像素数和帧率

	记录像素数	帧率（帧/秒）		
		60	30	15
标准	640 x 480 像素	–	❍	❍
我的色彩	320 x 240 像素	–	❍	❍
高速	320 x 240 像素	❍	–	–
精简	160 x 120 像素	–	–	❍

* 帧率表示每秒钟录制或播放的帧格数目。帧率愈高，动作表现愈流畅。

* 在和模式中的记录像素数和帧率已固定不能更改。



● 请查阅 *每张图像的数据大小（近似值）*（第 130 页）。
● 请查阅 *记忆卡与估计容量*（第 129 页）。

拍摄

放大近摄（数码微距）



拍摄模式

设置在最大广角端时，您能拍摄镜头前 3 – 10 厘米 （1.2 – 3.9 英寸）的目标。使用数码变焦的话，最大变焦 （约放大四倍）的图像范围是 9 x 7 毫米 （0.36 x 0.27 英寸）。

1 **功能菜单 ▶ *（自动）▶ （数码微距）。**

请查阅 *菜单和设置* （第 29 页）。

*默认设置



2 **使用变焦杆来选定观景角度，然后拍摄。**

数码变焦使用法



拍摄模式

您可将数码变焦和光学变焦结合使用，拍摄经过变焦的图像。
●静止图像：变焦放大约至 12 倍。
●短片 （标准）：变焦放大约至 12 倍。



液晶显示屏关闭时，不能使用数码变焦。

1 （拍摄）菜单▶[数码变焦]▶[开]。

请查阅*菜单和设置*（第 30 页）。



2 朝向 按下变焦杆，然后拍摄。

●数码和光学变焦合并使用的设置，将会在液晶显示屏上出现。
●朝向 方向按下变焦杆，当镜头达到最大光学长焦设置时，即停止变焦（拍摄静止图像）。
再次朝向 按下变焦杆，即启动数码变焦，使用数码变焦将图像进一步放大。
●按下变焦杆朝向 方向推远目标。



数码变焦愈大，图像便会愈粗糙。

连拍方式 

拍摄模式

使用此模式时，按下快门按钮相机即会连续拍摄。
如果使用推荐的记忆卡*，可以设置的时间间隔连续拍摄 （连续流畅的拍摄），直到记忆卡录满为止 （第 129 页）。

＊推荐的记忆卡

超高速 SDC-512MSH 记忆卡 （另售），并用低级格式化来进行格式化（第 26 页）。

- 这些资料反映佳能公司制定的标准拍摄条件。实际数字可能因拍摄目标及环境而有所不同。
- 即使连拍突然中止，记忆卡可能尚未录满。

1 按下键来显示。

2 拍摄。

●完全按下快门按钮时，相机会继续录制连续图像。松开快门按钮后，即停止录制。

要取消连拍方式

连按两下键显示。



- 当相机的内置记忆体存满时，拍摄间隔可能会稍长。
- 如果使用闪光灯，则会延长拍摄间隔，因为闪光灯需要充电。

明信片加印日期模式 

拍摄模式

您能以最佳设置拍摄明信片尺寸图像，并能在液晶显示屏出现的打印范围（横竖率约为 3:2）内构图。

1 **功能菜单 ▶ L*（记录像素数）▶（明信片加印日期）。**

请查阅 *菜单和设置*（第 29 页）。

*默认设置



- 记录像素数设置为 M2（1600 x 1200），压缩率是（精细）。
- 当您半按快门，不打印的地方呈现灰色。



在此模式中不能使用数码变焦。



有关打印的方式，请参考*直接打印使用者指南*。

把日期嵌入图像数据

当您选用了（明信片加印日期模式），即能将日期嵌入图像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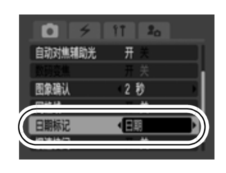
1 **（拍摄）菜单 ▶ [日期标记] ▶ [日期]/[日期和时间]。**

请查阅*菜单和设置*（第 30 页）。

- **液晶显示屏显示**

：［关］

：［日期］/［日期和时间］





- 请确定预先设置相机的日期 / 时间（第 33 页）。
- 一旦选用了日期标记，便不能从图像数据中删除。

自拍机使用法



拍摄模式

您可以设置按下快门后延迟拍摄的时间，可延迟 10 秒 （ ）或 2 秒 （ ），或者自定义的延迟时间和拍摄张数 （ 自定义计时器）。

1 按下 键来显示 、 或 。

2 拍摄。

●快门按钮完全按下后，即开启自拍机，并且闪动自拍灯。如果使用防红眼设置，闪动的自拍灯在最后2秒钟会不闪灯而一直亮灯。

要取消自拍机

按下 键显示 。



您可以更改自拍机的声音 （第 34 页）。

更改自拍机的倒数时间 （ / ）

1 （拍摄）菜单 ▶ [自拍] ▶ 或 。

请查阅*菜单和设置* （第 30 页）。



●所选的选项将会出现以下情况：

- ：相机释放快门前2秒钟，自拍机声音和指示灯的速度会加快。
- ：按下快门后即发出自拍机声音，2秒钟后即释放快门。

更改延迟时间和拍摄张数（）

您可以更改延迟时间（0-10、15、20、30 秒）和拍摄张数（1-10 张）。但是，这些设置不能在辅助拼接模式、短片模式、我的色彩模式中使用。

1 （拍摄）菜单 ▶ [自拍] ▶ ▶ 。

请查阅*菜单和设置*（第 30 页）。



2 更改[延迟]/[张数] ▶ 。

- 自拍机发声的方式如下:
  - 指定延迟时间结束前2秒钟，自拍机发出声音。
  - 如果在[张数]选项中指定拍摄多张图像，只会在拍第一张时发出自拍机声音。





如果在［张数］选项中指定拍摄 2 张或以上图像，将出现下列情况：
- 曝光和白平衡的设置锁定第一张的设置。
- 如果使用闪光灯，拍摄间隔会延长，因为闪光灯需要充电。
- 相机内置记忆卡已录满时，拍摄间隔会延长。
- 如果记忆卡录满，将自动停止拍摄。

短片拍摄法

拍摄模式 

以下四种短片模式可供选择：

标准

可自选记录像素数和帧率，以及录制短片直到记忆卡录满为止（使用超高速记忆卡，如推荐的 SDC-512MSH 型卡）。此模式可用数码变焦拍摄（第 39 页）。

- 记录像素数：(640 x 480)，(320 x 240)
- 帧率：(30 帧 / 秒)，(15 帧 / 秒)
- 最大文件容量：1GB/ 短片

高速

使用此模式拍摄快速活动目标，如拍摄运动短片。

- 记录像素数：(320 x 240)
- 帧率：(60 帧 / 秒)
- 短片最长片段：1 分钟

精简

由于记录像素数低，便于以电子邮件传送附件或记忆卡容量低时使用。

- 记录像素数：(160 x 120)
- 帧率：(15 帧 / 秒)
- 短片最长片段：3 分钟

我的色彩

您可改变图像颜色然后拍摄（第 60 页）。如同使用标准模式，也可自选记录像素数和帧率，以及录制短片直到记忆卡录满为止（使用超高速记忆卡，如推荐的 SDC- 512MSH 型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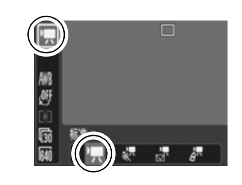
- 记录像素数：(640 x 480)，(320 x 240)
- 帧率：(30 帧 / 秒)，(15 帧 / 秒)
- 最大文件容量：1GB/ 短片

- 最长录制时间因您所使用的记忆卡的容量而异（第 129 页）。

1 功能菜单 ▶ 🎞*（标准）。

请查阅 *菜单和设置*（第 29 页）。

*默认设置



- 使用 ◆ 或 ◆ 键选一个短片模式，然后按下FUNC./SET键。
- 在🎞或🎞模式里，您可更改记录像素数和帧率（第37页）。

2 拍摄。

- 半按快门即自动设置曝光、对焦、白平衡等设置。
- 将快门完全按下，即开始同时录影和录音。
- 拍摄期间，液晶显示屏上会出现录影计时（秒）和[●拍摄]。
- 再次将快门完全按下，即停止录影。
  遇有以下情况将会自动停止录影:
  - 超过最长录影时限
  - 内置记忆体或记忆卡已经录满



- 建议使用在您的相机上格式化的记忆卡 （第 26 页）拍摄短片。随机附带的记忆卡可无需再格式化便可使用。
- 录影期间请留意以下事项：
  - 尽量不要触碰麦克风。
  - 除了快门按钮之外，切勿按其他按键，按键声音可能会在录影短片时被录下。
  - 相机会按照录影的环境自动调整曝光和白平衡。但是，请注意，相机自动调整曝光的声音有可能会被录下。
- 录影短片会以第一格所选用的焦距和光学变焦设置，固定使用于其余画格。
- 使用无线连接时，不能拍摄短片。



- 拍摄前，您可设置自动曝光锁（第 50 页）和转换曝光 。
  1. 按下ISO键。
     锁定曝光设置（自动曝光锁），液晶显示屏上出现曝光转换指标。
  2. 使用 ◆ 或 ◆ 来调整曝光。
     再按下ISO键，即释放设置。并且，按下 MENU 键或改变白平衡、色彩效果或拍摄模式的设置，即可取消此曝光设置。
- 要在计算机上播放短片（数据格式：AVI/ 压缩方式：Motion JPEG），需要使用 QuickTime 3.0 或新版。佳能数码相机解决方案光盘内含有 QuickTime（适用于 Windows），至于 Macintosh，Mac OS X 或新版操作系统内已经装有此程序。

全景图像拍摄法（辅助拼接）



拍摄模式

辅助拼接模式可用来拍摄部分重叠的图像，稍后使用计算机组合（拼接）成一张全景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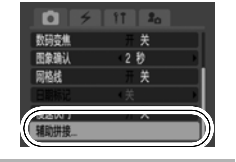


您可把多张重叠图像的接合处拼接起来，成为一张全景图像。



1 （拍摄）菜单 ▶ [辅助拼接] ▶ (FUNC. SET)。

请查阅*菜单和设置*（第 30 页）。



2 **选择一种拍摄方向▶(FUNC/SET)。**

●下列两个拍摄方向，供您选择:
- 由左至右水平拍摄
- 由右至左水平拍摄



3 **拍摄第一张图像。**

●曝光及白平衡以第一张图像做设置并且锁定。



4 **替第二张图像构图，让部分画面和第一张重叠，然后拍摄。**

●您能重拍，请使用 ◆ 或 ◆ 键返回前面所录制的图像。
●重叠部分的些微差异可在图像拼接时修正。

5 **重复前面步骤拍摄其他图像。**

●一系列图像最多可包含26张图像。
●拍完最后一张图像，请按下MENU键。

- 以辅助拼接模式拍摄的图像不能在电视机上显示。
- 相机为第一张图像所做的设置，会用于往后拍摄的图像。



请使用附带软件 PhotoStitch 程序，在计算机上拼接图像。

切换对焦模式



拍摄模式

您可以根据智能自动对焦 (AiAF) 设置选择以下两种对焦模式 :

(无对焦框)	开	相机会侦测目标并高亮显示自动对焦框，并从 9 个可对焦点中，选择一个作为焦点。
□	关	相机会使用中央自动对焦框进行对焦，并向目标的显著部分进行对焦，这方法会很方便。

1 **(拍摄)菜单▶[智能自动对焦]▶[开]/[关]。**

请查阅*菜单和设置* (第 30 页)。





- 使用数码变焦时，焦点会锁定在中央自动对焦框。
- 半按快门按钮时，自动对焦框会出现以下情况 (开启液晶显示屏时) :
  - 绿框 : 完成拍摄预备工作
  - 黄框 : 对焦困难 (智能自动对焦设置为 [关])

拍摄难于对焦的目标（对焦锁、自动对焦锁）

拍摄模式

下列类型的目标可能难于对焦：

●拍摄目标与周围环境的对比极低

●拍摄的景色混杂着远近目标

●拍摄目标的中央部分有极亮的物体

●快速移动的目标

●透过玻璃拍摄的目标：请尽量靠近玻璃拍摄，以减少玻璃的反光。

使用对焦锁拍摄

对焦锁可在各拍摄模式中使用。

1 请先把相机对准一个焦距相同于主要目标的物体，令此物体置于取景器的中央，或显示于液晶显示屏的自动对焦框内。

2 半按快门按钮。

3 把相机对准心目中的目标重新构图，然后完全按下快门按钮。

使用自动对焦锁拍摄

自动对焦锁可在、、或模式中使用。

1 开启液晶显示屏。

2 请先把相机对准一个焦距相同于主要目标的物体，令此物体置于自动对焦框的中央。

3 半按快门按钮，然后按下/键。

●会出现AFL标记，以及下方指示灯亮起黄灯。

4 把相机对准心目中的目标重新构图，然后拍摄。

要释放自动对焦锁

按下/键。



- 使用对焦锁或自动对焦锁拍摄时，由于相机仅使用中央自动对焦框对焦，因此建议使用液晶显示屏并将［智能自动对焦］设置为［关］（第 31 页）可使拍摄更加简单。
- 自动对焦锁的功能很方便，因为您可以很快放开快门按钮来重新构图。而且，自动对焦锁在拍摄后仍然保持，让您可以使用相同的焦点，拍摄第二张图像。

锁定曝光设置(自动曝光锁)

拍摄模式 

您可以分别设置曝光与对焦。当拍摄目标与背景的反差太强或目标有逆光的情况时，这个模式十分有效。



务必把闪光灯设置为［ ］。如果闪光灯发出闪光，自动曝光锁便无法设置。

1 **开启液晶显示屏。**

2 **向需要锁定曝光设置的拍摄目标进行对焦。**

3 **半按快门按钮，然后按下ISO键。**

- 会显示 AEL 图标。

4 **把相机对准心目中的目标重新构图，然后完全按下快门按钮。**

要释放自动曝光锁

按下ISO键。



- 在 模式中，可以设置及释放自动曝光锁（第 46 页）。
- 使用闪光灯时可使用闪光曝光锁。

锁定闪光曝光设置（闪光曝光锁） 

拍摄模式 C M

您可以锁定闪光曝光，不论目标的构图情况如何，都可获得正确的曝光值。

1 开启液晶显示屏。

2 按下⚡键，然后把闪光灯设置为⚡（开启闪光灯）。

3 向需要锁定闪光曝光设置的拍摄目标进行对焦。

4 半按快门按钮，然后按下ISO键。

●闪光灯会先发出一次预闪，然后显示FEL。

5 把相机对准心目中的目标重新构图，然后完全按下快门按钮。

要释放闪光曝光锁

按下ISO键。

切换测光模式



拍摄模式 

1 **功能菜单 ▶ [评价测光图标]*（评价测光）。**

请查阅 *菜单和设置* （第 29 页）。

*默认设置

●使用 ◆ 或 ◆ 键来选择测光模式，然后按下FUNC./SET键。



测光方式

[评价测光图标]	**评价测光**	适用于标准的拍摄环境，包括逆光环境。相机把图像分为多个区域进行测光。并评估复合的光线条件，如拍摄目标的位置、亮度、直接光源及逆光情况，然后为主拍摄目标调整至正确的曝光设置。
[中央重点平均测光图标]	**中央重点平均测光**	平均测光整个图像，但偏重于拍摄目标的中央。
[点测光图标]	**点测光**	为液晶显示屏中央的点测光 AE 区进行测光。若您要替显示屏中央的目标设置曝光，可使用此设置。

调整曝光补偿



拍摄模式

如果拍摄目标的背景很亮或有强烈逆光，您可调整曝光补偿设置，以便拍摄目标不会太暗。此功能在拍摄夜景时也可避免出现光线太亮的情况。

1 **功能菜单 ▶ ±0*（曝光补偿）。**

请查阅 *菜单和设置* （第 29 页）。

*默认设置



- 使用 ← 或 → 键来调整曝光补偿，然后按下FUNC./SET键。

要取消曝光补偿

请重置补偿值为 [0]。



- 曝光补偿不适用于 或 我的色彩模式。
- 在 短片模式中，可设置或取消曝光转换 （第 46 页）。

使用慢速快门模式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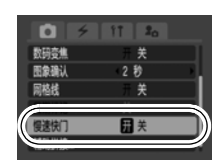


拍摄模式

您可以将快门速度设置为慢速，令黑暗的目标拍得较为光亮。

1 （拍摄）菜单▶[慢速快门]▶[开]。

请查阅*菜单和设置*（第 30 页）。



2 功能菜单▶ ±0*（曝光补偿）▶ MENU 。

请查阅 *菜单和设置*（第 29 页）。

*默认设置



3 使用 ◆或 ◆键来选择快门速度▶ FUNC. SET 。

●数值愈高，图像愈光亮;数值愈低，图像愈暗。



要取消慢速快门模式

在慢速快门功能菜单显示时，按下 MENU 键。



由于 CCD 图像感测器的特性，使用慢速快门录制的图像会增加杂色。但本相机对于使用慢过 1.3 秒快门速度拍摄的图像，采用特殊处理来消除杂色，制造更高画质的图像。但在拍摄下一张照片之前，则可能需要一些处理时间。



- 使用液晶显示屏来确认拍摄图像的所需亮度。
- 请注意： 相机震动对慢速快门的影响十分明显。请把相机安装在三脚架上进行拍摄。
- 如果使用闪光灯进行拍摄，图像可能会过度曝光。在这种情况下，请把闪光灯设置为 进行拍摄。
- 不能使用下列功能：
  - 曝光补偿
  - 测光方式
  - 自动曝光锁
  - 闪光曝光锁
  - ISO 感光度：自动
  - 闪光灯：自动、防红眼和闪光灯自动

调整色调（白平衡）



拍摄模式

正常的情况下，AWB（自动）白平衡会选择最佳的白平衡设置。如果使用 AWB 设置不能产生自然的色彩，请更改白平衡的设置来适合光源。

1 **功能菜单 ▶ AWB*（自动）。**

请查阅 *菜单和设置*（第 29 页）。

*默认设置

- 使用 ◆ 或 ◆ 键来选择一种白平衡的设置，然后按下FUNC./SET键。



白平衡的设置

AWB	**自动**	由相机自动设置。
☀	**日光**	在户外晴天下拍摄。
☁	**阴天**	在多云阴暗或昏黑的天空下拍摄。
✶	**白炽灯**	在白炽灯和灯泡型 3 段波长荧光灯的光源下拍摄。
	**荧光灯**	在暖白、白冷或暖白（3 段波长）荧光灯的光源下拍摄。
	荧光灯 H	在日光荧光灯、日光荧光型 3 段波长荧光灯的光源下拍摄。
	用户自定义模式	使用相机摄取白色物品（如白纸或白布）所取得的最佳白平衡数据进行拍摄。

选用了 S 或 BW 色彩效果模式，此设置则不能调整。

设置用户自定义白平衡

您可以自定义白平衡的设置，让相机评估白纸、白布或照片质量的灰卡等您要作为标准白色评估的物体，以取得该环境下最佳的拍摄设置。

尤其在以下难于从 AWB（自动）设置中获得正确测光的情况中，应采用 （用户自定义模式）中的用户自定义白平衡读数。

●在近距离下拍摄

●拍摄单色的拍摄目标（如天空、海洋或树林）

●使用特殊光源进行拍摄（如水银灯）

1 **功能菜单 ▶ AWB*（自动）▶ （用户自定义模式）。**

请查阅 *菜单和设置*（第 29 页）。
* 默认设置



2 **把相机对准白纸、白布，然后按下 MENU 键。**

●如果您使用液晶显示屏查看，请先确定白色图像已经占满中央画格。如果您使用光学取景器观图，先确定白色图像已经占满画面。

拍摄



- 建议在设置自定义白平衡之前，把拍摄模式设置为 CM，并把曝光补偿设置为（±0）。
  如果曝光设置不正确，便无法获得正确的白平衡（图像完全是黑或白）。
- 应以读取白平衡数据时的同样设置来拍摄。如果设置不同，可能无法取得最佳的白平衡。
  尤其以下设置不应改变。
  - ISO 感光度
  - 闪光灯
    建议把闪光灯设置为开或关。如果闪光灯设置为 ⚡A（自动）或 ◎（防红眼和闪光灯自动），并在读取白平衡数据时发出闪光，请确定在拍摄时也使用闪光灯。
- 由于辅助拼接模式下不能读取白平衡数据，请在拍摄之前，使用其他模式预先设置白平衡。
- 即使您重置相机使用默认设置，相机仍将继续保留您设置的自定义白平衡设置 （第 34 页）。

更改色彩效果



拍摄模式

拍摄前设置色彩效果，可以为拍摄的图像更改面貌及感观。

1 **功能菜单 ▶ *（关闭效果）。**

请查阅 *菜单和设置*（第 29 页）。

*默认设置

●使用 ◆ 或 ◆ 键来选择一种色彩效果，然后按下FUNC./SET键。



色彩效果的设置

	关闭效果	以现有设置正常拍摄。
	鲜艳模式	强调反差及颜色饱和度来拍摄鲜艳的色彩。
	中性模式	调低反差及颜色饱和度来拍摄中性的色调。
	柔和模式	柔和拍摄目标的轮廓。
	旧照片模式	使用旧照片色调拍摄。
	黑白模式	以黑白拍摄。

使用我的色彩模式拍摄



拍摄模式

我的色彩模式容易更改所拍摄图像的颜色，容许您改变红、绿、蓝的色彩平衡，变更苍白或晒黑的肤色，或在液晶显示屏内将某个颜色修改成另一个颜色。由于此模式可用于静止图像及短片，制作多种特效，让您享受拍摄图像或短片的乐趣。

然而，视拍摄环境而定，有些图像可能会粗糙些，或者拍不到预期的颜色。我们郑重建议您在拍摄重要图像之前，先试拍并检查效果。

此外，如果在［保存原始图像］（第 62 页）选项中设置［开］，相机会将我的色彩的图像和未经修改颜色的原始图像一并记录下来。

我的色彩的设置

P	**正片效果**	使用此选项将增强红、绿、蓝的色效，成为鲜艳红色、鲜艳绿色、鲜艳蓝色，可获类似正片拍摄的鲜艳天然景色。
L	**淡化肤色 ***	使用此选项将肤色调淡。
D	**加深肤色 ***	使用此选项将肤色调深。
B	**鲜艳蓝色**	使用此选项加强蓝色的色调，令拍摄的蓝色物更加鲜艳，例如蓝天或海洋。
G	**鲜艳绿色**	使用此选项加强绿色的色调，令拍摄的绿色物更加鲜艳，例如山景、新叶、花草等。
R	**鲜艳红色**	使用此选项加强红色的色调，令拍摄的红色物更加鲜艳，例如花朵或汽车等。
A	**色彩强调**	使用此选项只保留液晶显示屏内指定的颜色，而将其他颜色转换成黑白。
S	**色彩交换**	使用此选项将液晶显示屏内所指定的颜色转换成另一种颜色。所指定的颜色只能转换成一种其它颜色，不得选用多种颜色。
C	**自定义色彩**	使用此选项可任意调整红、绿、蓝和肤色 * 的色彩平衡，且可作精细调整，例如使蓝色更鲜艳或面部色彩更光亮。

* 非人体的肤色也可以修改。
* 视肤色而定，可能拍不到预期效果。

1 功能菜单 ▶ （我的色彩:静止图像）/ （我的色彩:短片）。

请查阅 *菜单和设置* （第 29 页）。



静止图像



短片

2 功能菜单 ▶ *（正片效果）。

请查阅 *菜单和设置* （第 29 页）。

*默认设置

- 使用 ◆ 或 ◆ 键来选择一种我的色彩模式。



3 拍摄。

- 模式
  按下FUNC./SET键。显示屏返回拍摄屏幕，您即可拍摄。
- 模式
  : 请查阅 *以色彩强调模式拍摄*（第63页）。
  : 请查阅 *以色彩交换模式拍摄*（第64页）。
  : 请查阅 *以自定义色彩模式拍摄*（第65页）。



使用某些设置会提高 ISO 的感光速度，因此可能令图像增加杂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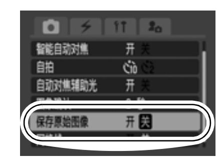
拍摄

替原始图像改变保存方式

使用我的色彩的模式拍摄静止图像时，您可以指定是否将修改过的图像和原始图像同时记录下来。

1 **(拍摄)菜单 ▶ [保存原始图像] ▶ [开]/[关]。**

请查阅*菜单和设置*（第 30 页）。



- 如果选了[开]，这两张图像会连续编号，首先是原始图像，其后是修改过的图像。

[保存原始图像] 设置是 [开] 的情况

- 液晶显示屏在拍摄期间只显示修改过的图像。
- 记录图像后，随即在液晶显示屏上显示的图像属于修改过的图像，如果您在此时删除此图像，原始图像会连同修改过的图像一并删除。请在删除图像时特别留意。
- 由于每拍摄一次会录下两张图像，如果此功能设置为 [关] 的话，所剩余可拍的张数，约为显示张数的半数。

以色彩强调模式拍摄

除了在液晶显示屏上指定的颜色之外，其它颜色皆以黑白色拍摄。

1 **（色彩强调）▶ MENU 。**

请查阅 *菜单和设置*（第 29 页）。



- 相机转到色彩输入模式，且交替显示原始图像和色彩强调图像（采用之前指定的颜色）。

2 **将相机对准希望保留的颜色，让此颜色在液晶显示屏中央出现，然后按下 ◆ 键。**

- 只能指定一种颜色。
- 您可用 ▲ 或 ▼ 键来指定保留颜色的范围。
  - –5：只选取您希望保留的颜色。
  - +5：也选取您希望保留颜色的其他相近颜色。

3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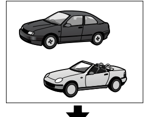
- 此时，设置完成了。
- 如果此时您按下MENU键，则返回选择我的色彩模式的屏幕。



- 色彩强调的默认值是绿色。
- 采用了色彩输入模式之后，如果使用闪光灯，或更改了白平衡或测光设置，您可能无法获得预期的效果。
- 即使关闭了相机电源，在色彩强调模式中指定的颜色仍然继续保留。

以色彩交换模式拍摄

此模式可将您在液晶显示屏所指定的颜色转换成另一种颜色。





原始颜色（转换前）　　选用颜色（转换后）

1 **(色彩交换) ▶ (MENU) 。**

请查阅 *菜单和设置*（第 29 页）。

- 相机转到色彩输入模式，且交替显示原始图像和色彩交换图像（采用之前指定的颜色）。



2 **将相机对准原始颜色，让此颜色在液晶显示屏中央出现，然后按下 ← 键。**

- 只能指定一种颜色。
- 您可用 ↑ 或 ↓ 键来指定交换颜色的范围。
  - -5：只选取您希望交换的颜色。
  - +5：也选取您希望交换颜色的其他相近颜色。

3 **将相机对准选用颜色，让此颜色在液晶显示屏中央出现，然后按下 → 键。**

- 只能指定一种颜色。

4 。

●此时，设置完成了。
●如果此时您按下MENU键，则返回选择我的色彩模式的屏幕。



- 色彩交换模式的默认设置是将绿色变成白色。
- 采用了色彩输入模式之后，如果使用闪光灯，或更改了白平衡或测光设置，您可能无法获得预期的效果。
- 即使关闭相机电源，色彩交换模式中所指定的颜色仍然继续保留。

以自定义色彩模式拍摄

此模式让您调整红、绿、蓝和肤色的色彩平衡。

1 （自定义色彩）▶ MENU 。

请查阅 *菜单和设置*（第 29 页）。



2 **使用 ▲ 或 ▼ 键选择[红色]、[绿色]、[蓝色] 或[肤色]，然后使用 ◀ 或 ▶ 键来调整色彩平衡。**

●颜色会交替出现在显示屏上。



选择颜色　调整色彩平衡

3 。

●此时，设置完成了。
●如果此时您按下MENU键，则返回选择我的色彩模式的屏幕。

拍摄

ISO 调整ISO感光度



拍摄模式 CM Ⓓ

如果您要减低相机震动的影响、在黑暗的环境中不用闪光灯拍摄、或使用高速快门进行拍摄时，请提升 ISO 感光度。

1 **按下ISO键，然后改变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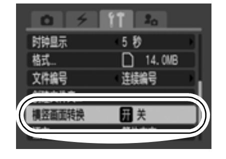
- 每按一下ISO键，即轮流转换 ISO 50 / ISO 100 / ISO 200 / ISO 400 /[自动]。
- 选用[自动]设置让相机以最佳画质拍摄图像。

设置横竖画面转换功能 

拍摄模式

本相机配备智能方向感测器，可检测出相机是以竖握方向拍摄图像，然后在显示屏自动旋转图像，以正确方向显示。

1 （设置）菜单 ▶ [横竖画面转换] ▶ [开]/[关]。



请查阅*菜单和设置*（第 30 页）。

- 当横竖画面转换功能设置为[开]，及液晶显示屏设置为详细显示模式时，显示屏会出现 (普通)、 (向右旋转)或 (向左旋转)等图标。



- 当相机垂直指向上方或下方时，此功能可能不能正确操作。请检查相机方向箭头 是否指向正确的方向，如果方向不正确，请把横竖画面转换功能设置为 [关]。
- 即使把横竖画面转换功能设置为 [开]，下载至计算机的图像的方向需视所使用的软件而定。



- 当相机以竖握方向拍摄时，智能方向感应器会把上方定为“上”及下方定为 “下”，然后使用最适合竖握拍摄的白平衡、曝光及焦点。不论横竖画面转换功能的设置是开 / 关，此功能也会生效。
- 在拍摄模式中，当横竖画面转换功能设置为 [开] 时，拍摄时会将相机的方向记录下来。
- 在播放模式中，当横竖画面转换功能设置为[开] 时，如果相机的方向改变，即会转换横竖画面，以正确方向在液晶显示屏上显示图像 （只适用于以横竖画面转换功能设置为 [开] 拍摄的图像）。

创建一个保存图像目的地（文件夹）

拍摄模式

您可以随时创建一个新文件夹，所录制的图像会自动保存其内。

创建新文件夹	下一次您拍摄时创建一个新文件夹。要加建一个文件夹，加入另一个勾号。
自动创建	如果您要在指定日期和时间之后使用拍摄时间来创建一个新文件夹，您也能指定日期和时间来创建新文件夹 （第 33 页）。

1 （设置）菜单 ▶ [创建文件夹]。

请查阅*菜单和设置*（第 30 页）。



下次拍摄时创建文件夹

2 使用 ◆ 或 ◆ 键在[创建新文件夹]旁加上勾号 ▶ (MENU)。

- 液晶显示屏上出现 图标。此图标将在创建新文件夹后消失。



设置自动创建文件夹的日期或时间

2 在[自动创建]选项内选择一个日期，以及在[创建时间]选项内选择一个时间 ▶ (MENU)。

- 到达指定时间会显示 图标，此图标将在创建新文件夹后消失。





一个文件夹内可保存 2000 张图像。如果保存的图像超过此数目，即使您未创建一个新文件夹，相机也会自动创建一个新文件夹。

重设文件编号



拍摄模式

相机会自动将您拍摄的图像编排文件编号。您可选择如何进行文件编号。

1 （设置）菜单▶[文件编号]▶[自动重设]/[连续编号]。

请查阅*菜单和设置*（第 30 页）。



文件编号重设功能

连续编号	大过上一张录制图像的编号会编排给下一张图像。此方式对于您将全部图像保存在计算机处理会很方便，因为当您更换文件夹或记忆卡*时，可以避免发生文件名称重复的情况。
自动重设	图像和文件夹的编号从头开始重置（100-0001）*。对于采用文件夹保存法进行图像处理，此方式会很方便。

*请使用空白的记忆卡。如果记忆卡内存有录制的数据，将为新图像编排一个七位数字的文件夹和图像编号，此编号会大于记忆卡上旧有的编号。

文件编号和文件夹编号

拍摄的图像将被分配连续的文件号，由 0001 起至 9999。文件夹编号由 100 至 999。每个文件夹至多可保存 2000 张图像。

	新创建文件夹	更换另一张记忆卡
连续编号	记忆卡 1 100 / 0001 ▶ 101 / 0002	记忆卡 1: 100 / 0001 ▶ 记忆卡 2: 100 / 0002
自动重设	记忆卡 1 100 / 0001 ▶ 101 / 0001	记忆卡 1: 100 / 0001 ▶ 记忆卡 2: 100 / 0001

●由于以下类型的图像需要保存在同一个文件夹内， 如果文件夹内空间不足够，即使此文件夹内的图像少于 2000 张，相机仍会将图像保存入新文件夹内。

- 连拍的图像
- 自拍机的图像 （自定义模式）
- 辅助拼接模式的图像
- 我的色彩模式的图像 （[保存原始图像] 设置是 [开]）

●如果有文件夹的编号重复或者在文件夹内的图像有重复编号，则不能播放图像。

●有关文件夹结构或图像类型的信息，请查阅*软件使用及无线操作指南*。

播放 / 删除

请也查阅*基本指南*（第 11 页）。

放大图像

1 向方向按下变焦杆。

- 显示屏内出现 SET 和此图像的放大部分。
- 图像可放大约至10倍。



放大显示区域的大约位置

2 使用 ←、→、↑ 或 ↓ 键来移动图像。

- 在图像放大显示时，如果您按下FUNC./SET键，相机即切换至图像展现模式，并且出现 SET 。您能使用 ← 或 → 键，以同样的放大率，展现上一张或下一张图像。若要取消图像展现模式，只需再按一次FUNC./SET键。
- 您可用变焦杆改变放大率。

要取消放大显示

向  按下变焦杆。（您也可以按下 MENU 键立即取消放大显示功能。）

不能放大短片画面和索引播放的图像。

以每组九张方式查看图像（索引播放）

1 **向方向按下变焦杆。**

●每次最多可同时查看九张图像。

●使用 ◆、◆、◆ 或 ◆ 键来更改图像选择。

所选的图像



短片

切换每组九张的图组

在索引播放中，您向方向按下变焦杆，即出现跳换棒，并且能切换九张图组。

●使用 ◆ 或 ◆ 键来移至上一组或下一组九张图组。

●按住FUNC./SET键，同时按住 ◆ 或 ◆ 键跳至第一组或最后一组。



跳换棒

要返回单张图像播放模式

向 Q 按下变焦杆。

跳选图像

如果您录下很多图像存在记忆卡内，使用以下五个搜索键跳选图像，来找寻您心目中的图像将会很方便。

	10 张图像跳转	每次跳过 10 张图像
	100 张图像跳转	每次跳过 100 张图像
	拍摄日期跳转	跳到每个拍摄日期的第一张图像
	跳转到短片	跳到短片
	跳转到文件夹	显示每个文件夹的第一张图像

1 在单张图像播放模式，按下 键。

- 相机即切换至跳选模式。
- 以采用的搜寻键而定，屏幕样图会稍有不同。



目前显示图像的位置。

符合搜索键指定图像的数目

2 使用 ▲ 或 ▼ 键来选择一个搜索键，然后按下 ◀ 或 ▶ 键。

要返回单张图像播放模式

请按下 MENU 键。

播放 / 删除

查看短片



在索引播放模式中不能播放短片。

1 **显示短片，然后按下 FUNC./SET。**

●附有 SET 🎞 图标的图像即是短片。



短片控制面板

音量棒（使用 ▲ 或 ▼ 键调整）

2 **选择 ▶（播放），然后按下 FUNC./SET。**

●播放期间，按下FUNC./SET键，短片会暂停，再按一下则会继续播放。

●短片播放完毕，会显示最后一格画面。按下FUNC./SET键会显示短片控制面板。

短片控制面板的操作法

	结束播放，并返回单张图像播放。
	打印 （连接上打印机时会出现图标，有关详情请查阅*直接打印使用者指南*。）
	传输 （连接上计算机时会出现图标。有关详情请查阅*软件使用及无线操作指南*。）
	播放
	慢动作播放（您可使用 ◀ 键减慢播放速度，使用 ▶ 键加快速度。）
	显示第一帧画面
	上一帧画面 （按住 FUNC./SET 键时回卷）
	下一帧画面 （按住 FUNC./SET 键时快进）
	显示最后一帧画面
	编辑 （切换到短片编辑模式）（第 75 页）



● 在电视机播放短片时，请用电视机控制钮调整音量（第 91 页）。

● 使用慢动作播放时，短片无声。

编辑短片

您可以删除部分短片。



可以编辑片长一秒钟或一秒钟以上未经编辑过的短片，但是不能编辑受保护的短片或少于 1 秒的短片。

1 **在短片控制面板内选择（编辑），然后按下 FUNC./SET。**

- 会出现短片编辑面板和短片编辑棒。

短片编辑面板





短片编辑棒

2 **使用 ▲ 或 ▼ 键来选择（删除首段）或（删除末段），然后使用 ◀ 或 ▶ 键来指定删除点（ ）。**

- 要检查暂时编辑的短片，请选择 ▶（播放）然后按下FUNC./SET键。
- 取消编辑可选择（退出），然后重返短片控制面板。

3 **选择（保存）然后按下 FUNC./SET。**

4 **选择[新文件]或[覆盖] ，然后按下 FUNC./SET。**

- [新文件]会使用新的文件名称保存已编辑过的短片。编辑前的数据留存不改。请注意，如果保存短片途中，您按下FUNC./SET键，则取消保存。
- [覆盖]会用原始名称保存已编辑过的短片。编辑前的数据会失掉。



- 如果记忆卡内没有足够空间建立新短片，则仅可选择[覆盖]。



相机大约需要 3 分钟来保存已编辑过的短片，如果保存中途电池耗尽，将不能保存此已编辑过的短片。编辑短片时，请使用充足电的电池或使用另售的交流电转接器套件 ACK-DC10 （第 121 页）。

旋转显示的图像

显示屏上的图像可以顺时针方向旋转 90 或 270 度。



0 度 （原始）



90 度



270 度

1 （播放）菜单 ▶ 。

请查阅*菜单和设置*（第 30 页）。



2 使用 ← 或 → 键选择所需旋转的图像，然后按下 FUNC./SET 来旋转此图像。

- 每按一次FUNC./SET键，图像就会依序以90度/270度/0度方向循环旋转。
- 此功能也能在索引播放中设置。



- 不能旋转短片。
- 把图像下载至计算机时，能否保留相机旋转过图像的方向，将取决于下载图像的软件。

以切换效果播放

切换图像时，您可以选用显示的切换效果。

Off	正常显示
	已显示的图像渐渐变暗，下一张图像逐渐光亮，直至完全显示。
	按下 ◆ 键令上一张图像从左边出现，按下 ◆ 键令下一张图像从右边出现。

1 **（播放）菜单 ▶ ▶ / 。**

请查阅*菜单和设置*（第 30 页）。



当图像切换之时，如果相机正在读取记忆卡内图像，则不能显示切换效果。

为图像加上声音记录

在播放模式下 （包括单张图像播放及索引播放），您可以为图像加上声音记录 （最长 60 秒）。声音数据会以 WAVE 格式保存。

1 **（播放）菜单 ▶ 。**

请查阅*菜单和设置*（第 30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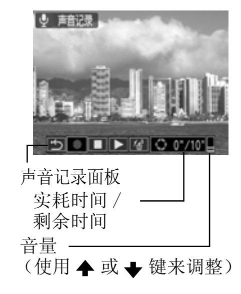


2 **使用 ◆ 或 ◆ 键选择一张要加上声音记录的图像，然后按下 (FUNC. SET)。**

●会显示声音记录面板

3 **选择●（记录），然后按下 (FUNC. SET)。**

●显示实耗时间和剩余时间。
●按下FUNC./SET键即暂停录音。再按一次即可继续录音。
●每张图像最多可加入60秒录音。



声音记录面板

↶	退出
●	记录
■	暂停
▶	播放
	删除 在确认屏幕内选择 [删除]，然后按下 FUNC./SET 键。

● 短片不能加入声音记录。
● 不能删除受保护图像的声音记录。

自动播放（幻灯片播放）

自动播放记忆卡内的图像。
使用幻灯片播放的图像设置是以数码打印命令格式 （DPOF）标准（第 85 页）为根据的。

	全部图像	按照顺序播放记忆卡内全部图像。
	日期	以指定日期顺序播放图像。
	文件夹	以指定文件夹顺序播放图像。
	动态短片	按照顺序只播放短片。
	静止图像	按照顺序只播放静止图像。
1 – 3	**自定义 1-3**	按照自定义 1、自定义 2、自定义 3 顺序播放每个幻灯片所选定的图像 （第 82 页）。

1 （播放）菜单 ▶ 。

请查阅*菜单和设置* （第 30 页）。



2 选择 、 、 、 、 或 1 – 3 。

- 如果选用 或 ，请您选择需要播放的图像日期或文件夹（第82页）。
- 如果选用 1 、 2 或 3 ，请您选择需要播放的图像（第82页）。
- 如果您想在播放图像时加上切换效果，请使用 ▲ 键来选[效果]，然后使用 ◀ 或 ▶ 键选择效果类型（请查阅下一页）。



3 选择[启动]，然后按下(FUNC./SET)。



●幻灯片播放期间可使用以下功能：
- 暂停/继续播放幻灯片：按下FUNC./SET键
- 快进/回卷播放幻灯片：按下 ◆或◆键（按住不放，会较快切换图像）
- 停止播放幻灯片：按下MENU键。

切换效果

当播放图像转换时，您可选择切换效果。

Off	正常显示
	新图像由下至上逐渐光亮。
	新图像先以十字架形状出现，然后展现整张图像。
	新图像先以水平方向出现一部分，然后展现整张图像。



在单张图像播放模式下 （显示静止图像时），您可以由目前的图像开始播放幻灯片，只要按住 FUNC./SET 键同时按下 键。如果使用此方法播放，而目前显示的图像是最后一张拍摄图像时，幻灯片将会使用同日期的第一张图像开始播放。

选择图像日期或文件夹播放幻灯片（▦ / ▭）

1 选择▦或▭，然后按下(FUNC. SET)。

2 使用◆或◆键来选择要播放的日期或文件夹，然后按下(MENU)。



日期



文件夹

选择图像播放幻灯片（★1 -★3）

只选择想要播放的图像，然后保存作为幻灯片（自定义 1、2 或 3）。最多可选 998 张图像，将会按照选择的顺序播放。

1 选择★1、★2 或★3，然后按下(FUNC. SET)。

- 首先只会显示★1 图标。当您完成设置★1 时，图标会转变成★1√并且会显示★2。★2 和★3 完成设置后，其图标都会同样转变。

2 使用◆或◆键挑选幻灯片的图像，用(FUNC. SET)键来作选择或取消选择。

- 您能在索引播放模式中选择图像。
- 按下MENU键取消设置。

勾号表示选定此图像

数字表示选择顺序





选择全部图像
1 在步骤 1（第 82 页）选择了 ★1 - ★3 之后，使用 ▲ 键选择 [全部标注]，然后按下 FUNC./SET 键。
2 使用 ▲ 键选择 [全部标注]，然后按下 FUNC./SET 键。
3 使用 ▶ 键选择 [OK]，然后按下 FUNC./SET 键。
要取消选择全部图像，选 [重置]。

调整播放时间及重复播放设置

●播放时间

设置各图像的显示时间。在 3-10 秒、15 秒、及 30 秒之间进行选择。各图像的显示时间会稍有不同。

●重复播放

设置所有图像显示之后是否停止幻灯片，还是继续显示直至指示停止。

1 选择[设置]，然后按下 FUNC./SET。

2 选择[播放时间]或[重复播放]，然后选取所要的选项。

●按下MENU键取消设置。



保护图像

您可以保护重要的图像及短片，以免被不慎删除。

1 **(播放）菜单 ▶ 。**

请查阅*菜单和设置*（第 30 页）。



2 **选择要保护的图像，然后按下 。**

- 取消设置可再按下FUNC./SET键。
- 您也可在索引播放模式中进行保护图像的设置。



保护图标

删除全部图像



- 请注意：删除的图像不能复原，删除图像前请特别小心。
- 此功能不能删除受保护的图像。

1 **(播放）菜单 ▶ 。**

请查阅*菜单和设置*（第 30 页）。



2 **选择[OK]，然后按下 。**

- 如要退出而非删除图像，请选择[取消]。

若您想删除卡内全部数据，而不仅是删除图像数据，您应该将记忆卡格式化 （第 26 页）。

设置DPOF打印设置

您可以使用相机，预先在记忆卡内选择需要打印的图像，及指定打印的份数。把图像送至兼容直接打印的打印机，或者送去支持 DPOF 的照片冲洗店打印图像，都十分方便。

如果记忆卡内的打印设置由不同的 DPOF 兼容相机设置，可能会出现 ▲ 图标。您相机的设置将会覆盖这些设置。

1 (播放)菜单 ▶ 。

请查阅*菜单和设置*（第 30 页）。



单张图像

2 选择[命令]，然后按下 FUNC. SET 。

●选择[重置]，便取消所有为此图像设置的打印设置。



3 选择打印的图像。

●视选用的打印类型设置而定，选择的方法会稍有不同（第87页）。

–■（标准）/■ ▦（标准及索引）

选择图像，按下FUNC./SET键，然后使用 ▲ 或 ▼ 键来选择打印份数（多达99份）。

打印份数



–▦（索引）

选择图像，按下FUNC./SET键来选择或取消选择。

选择索引打印



●您也可以在索引播放模式中选择图像。

记忆卡内全部图像

2 选择[全部标注]，然后按下(FUNC. SET)。

●选择[重置]，便取消所有为此图像指定的打印设置。

●每张图像打印一份。



3 选择[OK]然后按下(FUNC. SET)。



- 有些打印机或照片冲洗公司的打印输出可能不会依从指定的打印设置。
- 不能为短片指定打印设置。



- 图像打印的顺序是按照文件编号。
- 最多可选择 998 张图像。
- 若在[打印类型]内指定为[标准及索引]时，可指定打印份数；若指定为[索引] 时，则不能指定打印份数 （只印一份）。
- 如果打印的图像内已含有[日期标记]功能，切勿在DPOF打印设置内指定打印日期，否则会导致打印两次日期。

设置打印风格

您可以选择下列打印风格。

打印类型	**标准**	每页只印一张图像。
	索引	在一张纸上以索引格式把所选图像缩小打印。
	标准及索引	同时以标准及索引格式打印图像。
日期		为打印照片加上日期。
文件号		为打印照片加上文件编号。

1 （播放）菜单 ▶ 。

请查阅*菜单和设置*（第 30 页）。



2 选择[设置]，然后按下 FUNC. SET 。



3 选择[打印类型]，[日期]或[文件号]然后指定设置。



- 日期和文件编号按照下列打印类型而改变设置。
  - 索引
    [日期] 和 [文件号] 不能同时指定为 [开]。
  - 标准或标准及索引
    [日期] 和 [文件号] 能同时指定为 [开]，但是各型打印机会有不同的支持打印信息。
- 若在 (明信片加印日期模式)中嵌入日期数据后(第 41 页)，即使 [日期] 的设置是 [关]，仍会打印出日期。
- 以 [日期 / 时间] 菜单所指定的风格打印日期 (第 33 页)。

设置DPOF传输设置

把图像下载到计算机之前，您可以使用相机先进行设置。有关把图像传输到计算机的方法，请参考*软件使用及无线操作指南*。
本相机使用的设置符合数码打印命令格式 （DPOF）标准。

如果记忆卡内的传输设置由不同的 DPOF 兼容相机设置，可能会出现 ▲ 图标。您相机的设置将会覆盖这些设置。

1 （播放）菜单 ▶ 。

请查阅*菜单和设置*（第 30 页）。



单张图像

2 选择[命令]，然后按下 FUNC. SET 。

- 选择[重置]，便取消所有为此图像设置的传输命令设置。



3 选择要传输的图像，然后按下 FUNC. SET 。

- 再次按下FUNC./SET键来取消设置。
- 您也可以在索引播放模式中选择图像。

选择传输



记忆卡内全部图像

2 选择[全部标注]，然后按下 FUNC./SET 。

●选择[重置]，便取消所有传输命令设置。



3 选择[OK]然后按下 FUNC./SET 。



- 图像传输的顺序是按照文件编号。
- 最多能选择 998 张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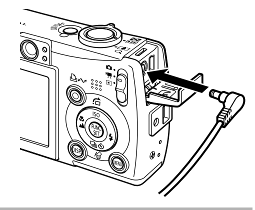
在电视上查看图像

您可以使用附带的影音连接线，将兼容视频的电视机连接到相机，作为拍摄图像或播放图像的显示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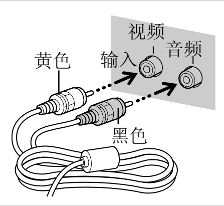
1 **关闭相机及电视机。**

2 **把影音连接线连接到相机的A/V OUT端子。**

●滑动端子盖将其打开，然后把影音连接线完全插入。



3 **把影音连接线的其他端头插入电视的VIDEO IN（视频输入）及AUDIO IN（音频输入）插头。**



4 **开启电视机，并把电视机转换为视频模式。**

5 **开启相机。**



您可以切换视频输出制式 （NTSC 或 PAL），以适应不同地区的标准 （第 33 页）。不同地区的默认设置有所不同。

- NTSC: 日本、美国、加拿大、台湾等地区。
- PAL: 欧洲、亚洲 （不包括台湾）、大洋洲等地区

如果视频制式的设置不当，可能无法正确显示相机的输出信号。

自定义相机 （我的相机设置）

我的相机让您自行设置起动图像、起动声音、操作声音、自拍机声音及快门声音等。您可更改和注册这些设置，令此相机能配合您个人的风格。

更改我的相机设置

1 （我的相机）菜单▶菜单项目。

请查阅*菜单和设置*（第 30 页）。



2 选择您要设置的项目。

●选择[个性组合]，将所有项目设置成相同的设置。



注册我的相机设置

您可以把记忆卡内的图像和新录的声音加入我的相机设置，成为 及 菜单项目。您也可以使用附带软件将计算机内的图像和声音上传到相机。



需要使用计算机将我的相机的设置重置为默认值，使用附带软件 （ZoomBrowser EX/ImageBrowser）把默认设置放置于相机内。

1 将模式开关移至（播放）▶（我的相机）菜单 ▶要注册的菜单项目。

请查阅*菜单和设置*（第 30 页）。



2 选择 或 ，然后按下 DISP. 。



3 选择图像或记录声音。

●起动图像
选择您想要注册的图像，然后按下FUNC./SET键。



●起动声音、操作声音、自拍机声音和快门声音
选择●（记录），然后按下FUNC./SET键。记录后，选择（注册），然后按下FUNC./SET键。
- 如果超出记录时间，将会自动停止记录。
- 要播放，选择▶（播放）。
- 要退出，不要注册，请按下（退出）。



4 选择[确定]，然后按下(FUNC./SET)。

●要取消注册，选择[取消]。





- 以下几项不能注册作为我的相机设置。
  - 短片
  - 以声音记录功能记录的声音 （第 78 页）
- 新加入我的相机设置会将旧有的设置删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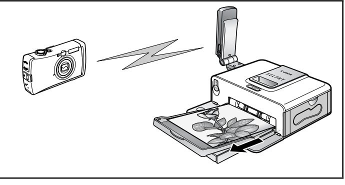
有关创建及添加我的相机数据的说明，请查阅附带的*软件使用及无线操作指南*。

使用无线连接 （连接至打印机）

当您想要保存或打印图像时，本相机可以使您将图像无线传输至个人计算机或打印机，无需使用连接线。

连接至打印机

如果将附带的无线打印适配器安装至佳能兼容 *PictBridge* 的打印机上，您可以通过无线连接将本相机拍摄的图像传输至打印机，然后进行打印。（第 96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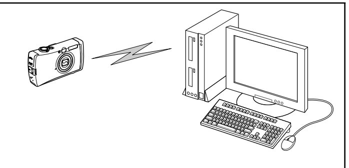




请查阅从下一页开始的相关说明。

连接至计算机

如果将佳能数码相机解决方案光盘中包含的软件安装到具有无线功能的计算机上 *，就可以在相机与计算机之间建立无线连接。



如果与计算机建立了无线连接，您就可以将已拍摄的图像传输至计算机，您也可以在拍摄图像的同时，立即将其传输至计算机 （自动传输），自动打印出传输的图像，甚至通过操作计算机拍摄图像。

* 只有在Windows XP SP2操作系统下才可以进行相机和计算机之间的无线连接。



请查阅*软件使用及无线操作指南*。



如果您的打印机不是佳能兼容 *PictBridge* 的打印机，通过使用连接线连接相机和打印机，仍然可以方便地进行打印。有关详情，请查阅直接打印使用者指南。

连接至打印机

将无线打印适配器安装至打印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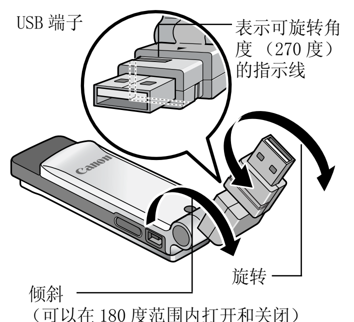
如果将附带的无线打印适配器 WA-1 安装至佳能兼容 *PictBridge* 的打印机上，您就可以通过无线连接打印相机记忆卡上存储的图像。



切勿将无线打印适配器连接至计算机，否则将可能导致计算机故障，无线打印适配器仅适用于佳能兼容 *PictBridge* 的打印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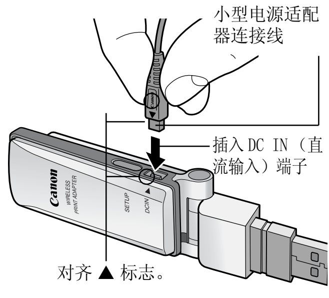
1 **调整无线打印适配器的角度和方向。**

- 无线打印适配器可以按照图示方法转动或旋转。
- 设置无线打印适配器USB端子的方向，使其可以插入打印机的USB端口。
- 调整无线打印适配器的角度和方向时，切勿过度用力。



2 将附带的小型电源适配器安装至无线打印适配器。

- 将小型电源适配器的连接线牢固地插入无线打印适配器的DC IN（直流输入）端子。
- 如果您使用的不是CP710/CP510型佳能兼容*PictBridge*的打印机，请安装小型电源适配器CA-DC20。如果您使用的是CP710/CP510，就无需使用小型电源适配器CA-DC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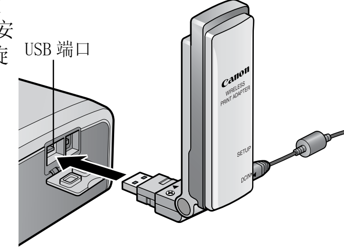


- 从无线打印适配器上取下小型电源适配器连接线时，请务必抓住连接线的接口处。

3 将小型电源适配器插入电源插座。

4 将无线打印适配器安装至打印机的USB端口。

- 为了提高连接的质量，建议在将无线打印适配器安装至打印机之前，将其旋转90度。



5 打开打印机。

连接／断开

与打印机建立无线连接

1 **将模式开关滑动至▶（播放）▶ ⚡（无线）菜单▶[连接/断开]**

请查阅*菜单和设置*（第 30 页）。



●在播放模式下，即使在不显示菜单时按 ⎙∿ 键，也将显示同一画面。

2 **确认已将[1.WA-1]选择为[目标设备]之后，请使用◆或◆键选择[连接]，然后按 FUNC./SET（或 ⎙∿）。**



●显示屏将显示"正在连接"，并且很快完成连接。
●如果未将目标设备选择为[1.WA-1]，请使用▲或▼键选择[目标设备]，然后使用◆或◆键选择[1.WA-1]。
●如果有许多无线打印适配器可以连接（已注册为目标设备）（第100页），请将您想要连接的无线打印适配器选择为目标设备。
●无线连接启动时，相机的无线指示灯和无线打印适配器的指示灯开始呈蓝色闪动。无线连接完成时，两指示灯将一直亮着（不闪动）。
●您也可以不使用菜单而是通过一直按住 ⎙∿ 键来启动无线连接。
●无线连接完成时，将显示 Yıl 图标。该图标指示连接用的无线电波的强度。
●如果由于无线电波较弱或其他原因而无法进行连接，30秒后将自动中断连接。

有关建立无线连接后如何进行打印的说明，请参阅*直接打印使用者指南*。

终止无线连接

1 将模式开关滑动至▶（播放）▶ ⚡（无线）菜单 ▶[连接/断开]

请查阅*菜单和设置*（第 30 页）。

2 请使用 ◆ 或 ◆ 键选择[断开]，然后按 (FUNC. SET)。

●无线连接终止。



- 如果无线连接期间显示 Y.ıl，表示连接状态良好。显示的天线越少，无线连接越差。当 Y 和无线指示灯都闪动时，表明连接极差。此时，请缩短相机和无线适配器之间的距离。
- 在相机和打印机之间使用无线连接时，请注意以下几点。如果违反这些说明，连接可能会中断。
  - 请勿在微波炉或其它发送电磁波的设备附近使用无线连接。
  - 请勿将相机和打印机分隔太远。
  - 请勿在相机和打印机之间放置杂物。
- 如果有许多无线打印适配器可以连接，请选择 [目标设备]，并按 DISP. 键确认哪一个无线打印适配器可以连接。可用适配器上的指示灯会按照以下顺序闪动：蓝灯，蓝灯，橙灯。
- 如果在无线连接至打印机时滑动模式开关，将会中断无线连接。
- 如果您在打印时终止无线连接，将会中断打印。

更改无线打印适配器频道

如果无线打印适配器频道 （可用频率）已经被其它设备占用，请更改频道以避免无线电波干扰。

1 **在[目标设备]中选择您想要更改频道的目标设备，然后按 FUNC./SET。**

请查阅*菜单和设置*（第 30 页）。



2 **请使用 ▲ 或 ▼ 键更改频道，然后按 FUNC./SET。**

●按MENU键将不更改频道返回到步骤1。



● 在无线连接期间，不能更改频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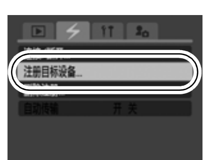
注册目标设备

如果要使用与附带的适配器不同的无线打印适配器与打印机建立无线连接，需要将该适配器在相机中注册为新目标设备。

1 **将小型电源适配器安装到您想要在相机中注册的新的无线打印适配器上。**

2 **将模式开关滑动至 ▶（播放）▶ ⚡（无线）菜单 ▶ [注册目标设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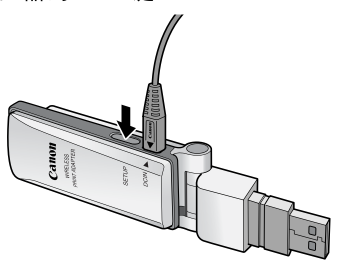
请查阅*菜单和设置*（第 30 页）。



3 **当信息“按下SETUP按钮”显示在液晶显示屏上时，请在10秒内按下无线打印适配器的SETUP键。**

●信息“注册已完成”将显示在液晶显示屏上。

●新注册的无线打印适配器在[目标设备]中将显示为[2.WA-1]。之后的无线打印适配器将显示为[3.WA-1]、[4.WA-1]等。



4 **按下 (FUNC. SET) 键。**



- 注册无线打印适配器时，确认其处于相机 1 米范围内。
- 如果注册失败，请参阅*信息列表*（第 113 页）。
- 您最多可以用相机注册 8 个适配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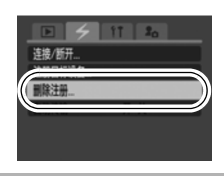
删除目标设备



您可以删除不再使用的设备。

1 （无线）菜单▶[删除注册]

请查阅*菜单和设置*（第 30 页）。



2 请选择您想要删除的目标设备。

●使用 ▲ 或 ▼ 键选择[目标设备]，然后使用 ◀ 或 ▶ 键选择您想要删除的目标设备。



3 使用 ▲、▼、◀ 或 ▶ 键选择[删除]，然后按 FUNC. SET。

●如果您想要取消而非删除，请选择[取消]。



● 无法删除相机附带的无线打印适配器。

故障排除

如果使用软件时遇到问题，请参考此部分。如果问题仍未能解决，请联系随机附送顾客联络表上列印的服务中心。

相机

相机不能操作。	
电源没有开启。	●按下电源键 （*基本指南* 第 5 页）。
记忆卡插槽 / 电池仓盖仍开着。	●检查记忆卡插槽 / 电池仓盖，确定已关闭 （*基本指南* 第 2 页）。
电量不足 （出现 “更换电池”提示字句）。	●把充足电的电池放入相机 （*基本指南* 第 1 页）。 ●使用交流电转接器套件 ACK-DC10（另售）（第 121 页）。
相机及电池端子接触不良。	●电池使用前或充电前，用洁净干布擦拭端子 （第 117 页）。
相机内部发出声音。	
改变相机的横 / 竖方向。	●相机正在操作方向机制，无故障。

电源开启时

出现 “记忆卡锁起！ ”提示字句。	
SD 记忆卡的写入保护开关设置为 “写入保护”。	●当您记录、删除或格式化 SD 记忆卡时，请将保护开关拨向上方（第 119 页）。
出现日期 / 时间菜单。	
内置可充电锂电池的电量太低	●请立即替内置电池充电 （*基本指南* 第 4 页）。

液晶显示屏

显示屏变暗。	
在强力阳光或强光下，在液晶显示屏的图像会较暗。	●这不是故障，不会影响拍摄的图像。
显示屏闪动。	
在荧光灯下拍摄，显示屏会闪动。	●相机无故障（短片会录下闪动，但静止图像不会录下闪动）。
液晶显示屏出现红色或紫色线条。	
目标太亮。	●这是 CCD 设备的正常现象，并不是相机故障。此线条不会记录在静止图像上，但会记录在短片中。
出现 [图标] 图标。	
可能是光线不足，选用了慢速快门。	●提升 ISO 感光度（第 66 页）或将闪光灯设于任何设置，[图标]（闪光灯关闭）除外，或将相机放置于稳固的设备，例如三脚架上（*基本指南* 第 9 页）。
出现 ⚠ 图标。	
所使用记忆卡内的打印设置、传输设置、或所选的幻灯片图像由不同的 DPOF 兼容相机设置，即会显示此图标。	●这些设置将会被您相机的设置覆盖（第 85 页）。
出现杂色。/ 目标在显示屏内移动不正常。	
在黑暗环境拍摄时，相机自动调亮液晶显示屏内的图像，以方便查看（第 19 页）。	●录制图像不受影响。

拍摄

相机不能记录。	
模式开关设置为 ▶（播放）。	●将模式开关设置为 📷（拍摄）或 🎥（短片）（*基本指南* 第 6 页）。
闪光灯充电中。	●闪光灯充足电后，指示灯会亮起橙色灯，此时您才可以开始拍摄（第 24 页）。
记忆卡已满。	●插入新的记忆卡（*基本指南* 第 2 页）。 ●如有需要，可把图像下载至计算机，然后删除记忆卡内的图像以腾出空间。
记忆卡没有正确格式化。	●把记忆卡格式化 （第 26 页）。 ●如果重新格式化还是无效，记忆卡上的逻辑线路可能损坏。请与附近的佳能客户支持中心联系。
SD 记忆卡设置为写入保护。	●把 SD 记忆卡的保护开关拨向上方（第 119 页）。

取景器内所见的图像和录制的图像比较	
通常录制的图像包含的景色多过取景器内的图像。	●请使用液晶显示屏确定图像的正确大小。请使用液晶显示屏来拍摄近距离目标 （第 17 页）。

图像模糊或不对焦。	
自动对焦辅助光的设置是［关］。	●黑暗环境拍摄难于对焦，相机会发出自动对焦辅助光协助对焦。如果关了辅助光，自动对焦辅助光即不发生作用。请将设置改为［开］以启动自动对焦辅助光（第 31 页）。请注意拍摄时勿让手部遮住自动对焦辅助光。
按下快门时相机移动。	●把自拍机设置为 （2 秒）可延长快门释放时间 2 秒，使拍摄时相机不再摇动，因此避免拍出模糊图像（第 42 页）。 最佳效果是将相机安置于稳固的地方或者使用三脚架。
目标在对焦范围之外。	●以正确的距离拍摄目标（第 125 页）。
目标难于对焦。	●请用对焦锁或自动对焦锁来拍摄（第 49 页）。
图像的目标太暗。	
拍摄的光线不足。	●把闪光灯设置为 （闪光灯开）（*基本指南* 第 9 页）。
拍摄目标比周围环境暗。	●把曝光补偿设为正值（+）的设置（第 53 页）。 ●使用自动曝光锁或使用点测光功能（第 50、52 页）。
拍摄目标太远，闪光灯光度不足覆盖。	●使用内置闪光灯时，请在正确范围内拍摄目标（第 126 页）。 ●提升 ISO 感光度，然后拍摄（第 66 页）。

图像中的拍摄目标太亮。	
目标太接近闪光灯。	●使用内置闪光灯时，请在正确范围内拍摄目标 （第 126 页）。
拍摄目标比背景明亮。	●把曝光补偿设为负值 （-）的设置（第 53 页）。 ●使用自动曝光锁或使用点测光功能（第 50、52 页）。
强光直接射进相机或由目标反射进来。	●变换拍摄角度。
闪光灯设置为开。	●把闪光灯设置为 （闪光灯关）（*基本指南* 第 9 页）。
图像白耀，图像含杂色。	
ISO 感光度太高。	●高 ISO 感光度会增加图像的杂色，要拍无杂色图像，请尽量使用低 ISO 感光度 （第 66 页）。 ●在 、 、 和 模式下，会提高 ISO 感光度，图像会出现杂色。
图像出现白点。	
闪光灯的光线令空气中的灰尘或昆虫反光，使用广角拍摄时此情况最明显。	●这是数码相机常见的现象，并不是故障。

眼睛出现红点。	
使用闪光灯在暗处拍摄时，闪光从眼睛反射，造成红眼。	●请使用 [red-eye icon]（防红眼和闪光灯自动）模式（*基本指南* 第 9 页）。为了使此模式生效，被拍摄者的眼睛必须注视防红眼灯，尽量通知被拍摄者直接注视该灯。 ●增强室内光线照明或者较为接近目标，可获得更佳效果。为了更加有效，防红眼灯闪光后约一秒钟才启动快门。
连拍速度减慢。	
记忆卡的操作功能下降。	●为了要加强连拍的速度，建议您先把记忆卡内的图像全部保存入计算机，然后格式化记忆卡（第 26 页）。
把图像记录到记忆卡上需要很长时间。	
记忆卡是在其他设备格式化。	●请使用您的相机把记忆卡格式化（第 26 页）。
镜头不能收回。	
电源开启时，记忆卡插槽 / 电池仓盖打开。	●请先关闭记忆卡插槽 / 电池仓盖，然后关闭电源（*基本指南* 第 2 页）。

不能准确显示录制的时间或录影时突然中断。	
使用了下列类型的记忆卡： －慢速记录记忆卡。 －此记忆卡在其他相机或计算机格式化。 －此卡重复记录和删除图像。	●虽然拍摄时未能显示正确的录制时间，但是短片会正确地记录在记忆卡内。如果您把记忆卡在本相机内格式化，将能准确显示录制时间 （慢速记录记忆卡除外）（第 26 页）。
液晶显示屏上经常出现 “!”。	
如果相机的内置记忆体发生空间不足的情况，液晶显示屏上会出现红色的 “!” 图标，而且相机会在短时间内自动停止录影。	● 请采用以下步骤： －录影前把记忆卡重新格式化（第 26 页）。 －降低记录像素数或帧率 （第 37 页）。 －改用高速记忆卡 （SDC-512MSH 等）。
不能变焦。	
在短片模式拍摄期间按下变焦杆。	●在短片模式拍摄前先行变焦 （*基本指南* 第 8 页）。请注意，拍摄时可使用数码变焦，但只能在标准短片模式中使用 （第 39 页）。

播放

不能播放。

您试图播放其他相机拍摄的图像或经过计算机修改过的图像。	●若把不能播放的计算机图像经由附带的软件程序 ZoomBrowser EX 或 ImageBrowser 加入相机内，便可播放这些图像。请查阅 *ZoomBrowser EX 或 ImageBrowser 软件使用者指南*（PDF）。
文件名称曾被计算机更改过或者文件位置已经改变。	●使用相机内的文件格式 / 结构设置文件名称或位置。（详情请参阅*软件使用及无线操作指南*）。

不能编辑短片。

有些使用其他相机拍摄的短片不能编辑。

不能正确播放短片。

使用高记录像素数和高帧率拍摄的短片，如果用慢速记忆卡播放，可能会发生中断播放的情况。

如果使用系统资源不足的计算机播放短片，可能发生速度放慢或声音断续的情况。

输出于电视机或录像机播放的短片，若是使用（高速）及 PAL 视频制式拍摄，播放时可能会使用低于原录制帧率。您可使用慢动作播放短片的每一帧画面。	●若要以原帧率查看短片，建议您使用相机的液晶显示屏或计算机播放该短片。

读取记忆卡内图像的速度慢。

此记忆卡是由其他设备格式化。	●使用您相机格式化的记忆卡（第 26 页）。

电池/电池充电器

电池很快用完。	
如果在正常温度下（摄氏 23 度 / 华氏 73 度）电池的电量很快耗尽，即是此电池寿命已用竭。	●更换新电池（*基本指南* 第 2 页）。
电池不充电。	
电池寿命已竭。	●更换新电池（*基本指南* 第 2 页）。

输出于电视机

电视机没有显示图像。	
视频制式设置不当。	●把视频制式设置为适合您电视机的制式，NTSC 或 PAL（第 33 页）。
使用辅助拼接模式拍摄。	●在辅助拼接模式下输出的图像不会在电视机显示。取消辅助拼接模式（*基本指南* 第 6 页）。

无法无线连接至打印机。	
打印机未安装无线打印适配器。	●请将无线打印适配器安装至打印机上（第 96 页）。
您的打印机不是佳能兼容 *PictBridge* 的打印机。	●在相机和打印机之间使用无线连接时，确保您使用的是佳能兼容 *PictBridge* 的打印机 （第 96 页）。
无线打印适配器未安装小型电源适配器。	●如果您使用佳能兼容*PictBridge*的打印机 （非 CP710/CP510），请安装 CA-DC20/CA-DC20E 小型电源适配器。
无线连接变弱。	●请勿在微波炉或其它发送电磁波的设备附近使用无线连接。 ●请勿将相机和打印机分隔太远。 ●请勿在相机和打印机之间放置任何物体。

提示列表

- 拍摄、播放或无线连接至打印机时 ⇨ 下列错误信息将会出现。
- 无线连接至计算机时 ⇨ 请参阅*软件使用及无线操作指南*。
- 打印时 ⇨ 请参阅*直接打印使用者指南*。

处理中 ...

●图像正被记录到记忆卡上，或正在读取记忆卡。正在启动播放模式。

没有记忆卡

●您没有装上记忆卡便启动相机。

记忆卡锁起!

●SD 记忆卡设置为写入保护。

不能记录

●您想拍摄图像而未插入记忆卡，或者想为短片加上声音记录。

记忆卡错误

●记忆卡出现异常情况。

记忆卡已满

●记忆卡已经录满图像，不能记录或保存更多图像，或者不能增加图像设置，或者不能录下声音记录。

命名错误!

●此图像不能创建，因为相机试图创建的目录名称和某个图像名称相同，或已经编排到最大的文件编号。在设置菜单中，把文件编号选项设置为 [自动重设]。 把所要保留的图像全部保存在计算机内，再把记忆卡格式化。请注意 : 格式化会删除记忆卡内全部现有的图像与其他数据。

更换电池。

●电量不足以操作相机。请立刻更换充足电的电池或替电池充电。

没有图像。

●记忆卡内没有录制的图像。

图像太大。

●您试图播放大于 4992x3328 像素的图像或一个大数据的图像。

不能兼容的 JPEG 格式。

●您试图播放不兼容的 JPEG 图像。

数据损坏。

●您试图播放的图像其数据已损坏。

RAW

●您试图播放 RAW 图像。

不能确认的图像。

●您试图播放以特殊数据类型录制的图像 （例如其他厂商的相机独家采用的数据类型），或由其他相机摄录的短片。

不能放大!

●您试图放大的，是由不同相机或数据类型摄录的图像、由计算机修改过的图像，或短片。

不能旋转

●您企图旋转，是由不同相机或数据类型摄录的图像、由计算机修改过的图像，或短片。

不能兼容的 WAVE 格式。

●现存声音记录的数据类型不正确，因此不能为图像加上声音记录。

无法注册这张图像！

●您企图将短片或由其他相机录制的图像注册为起动图像。

保护！

●您试图删除或编辑受保护的图像、短片或声音记录。

指令太多。

●替过多的图像标上打印设置、传输设置或幻灯片设置记号。不能继续处理。

不能完成！

●不能保存此打印、传输或幻灯片设置。

不能指定的图像。

●您试图替非 JPEG 图像设置打印设置。

Exx

●（xx 为号码）相机故障。闭关电源再开启，然后进行拍摄或播放。如果错误代码再度出现，表示问题没有解决。请记下问题代码，并与佳能客户服务中心联系。如果错误代码在拍摄后立刻出现，则拍摄可能没有记录下来。请在播放模式下查看图像。

连接失败 x

●无线连接失败。请根据错误信息中显示的编号参考以下说明。

1 2 3	与计算机建立无线连接时发生错误。请参阅*软件使用及无线操作指南*。
4 5	无线连接失败。请缩短相机与无线打印适配器之间的距离；或者改变相机的方向或无线打印适配器的角度；或者改变频道设置。然后重新建立无线连接。
7	大量图像（约 1000 张）存储在记忆卡上时，可能无法建立无线连接。此时，请使用读卡器将所要的图像存储在计算机上，然后减少记忆卡上的图像数量，重新建立无线连接。

断开

- 无线连接已断开。请缩短相机与无线打印适配器之间的距离；或更改相机的方向或无线打印适配器的角度；或更改频道设置。然后重新建立无线连接。

注册的设备太多

- 已经注册了 8 个目标设备。如果您想要注册更多设备，请使用［删除注册］删除不再使用的目标设备。

注册失败

- 注册已失败。请缩短相机与无线打印适配器之间的距离，或更改相机的方向或无线打印适配器的角度。然后再次注册。此外，如果注册时“按下 SETUP 按钮”显示在液晶显示屏上，请在 10 秒内按下相机的 SETUP 键。

已注册

- 同一个无线打印适配器的注册已经完成。

处理电池方法

电池电量

相机会出现以下图标和提示。

▭

电池的电量太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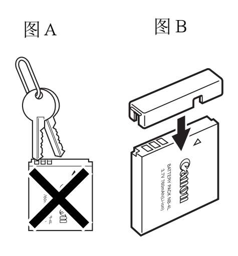
若要长时间使用电池，请及早充电。

更换电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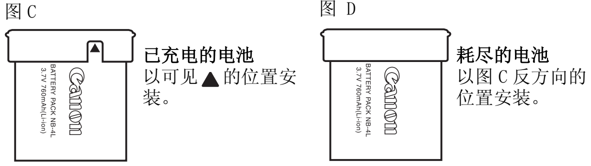
电池电量不足以操作相机，请即刻更换电池。

处理电池安全须知

- **请时常保持电池端子清洁。**
  端子不洁可能导致电池与相机接触不良。充电或使用电池之前，请使用纸巾或干布擦拭端子。
- **低温时，电池的性能可能会下降，电量微弱图标 （▭）可能较正常提早出现。**
  在此情况下，使用前请先把电池放在口袋中取暖，使电池回复正常。
- **但请确定口袋内没有任何金属物体，如钥匙圈等。**
  否则可能导致短路。
- **请勿让任何金属物体如钥匙圈等接触 （⊕）和 （⊖）端子 （图Ａ）。携带电池或长时间存放电池，应该装上端子盖 （图Ｂ）。**
  否则会损坏电池。



您可以由端子盖放置的位置而得知充电的状况 （图 C，D）。



- **建议您最好将电池放在相机内耗尽电量，然后存放于湿度低的室内，温度在摄氏 0-30 度 （华氏 32-86 度）之间的地方。**
  充足电的电池经过长期存放 （约一年），可能会缩短电池寿命或影响其操作性能。如果您长时期不使用此电池，请大约每年一次，先将电池充足电，然后在相机内完全放电，才存放电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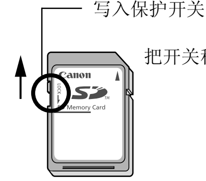
替电池充电

- **由于这电池是锂离子电池，所以充电前无需完全放电。**
- **把完全放电的电池充足电约需 90 分钟 （依据佳能公司的测试标准）。**
  - 建议在摄氏 5 至 40 度（华氏 41 至 104 度）的范围内进行充电。
  - 充电时间会因环境温度与电池的充电状态而有所不同。
- **建议最好在使用当日或前一日充电，使用时可获充足电的电池。**
  即使已充电的电池，仍会不断地自然放电。
- **如果电池即使充足电后，其操作性能显著衰退，即表示此电池寿命已竭，应该更换电池。**

记忆卡的处理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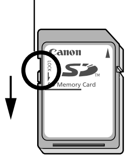
写入保护开关

写入保护开关



把开关移向上

可写入 / 删除



把开关移向下
（您可保护卡内的图像及其他数据）

不可写入 / 删除

处理时的注意事项

- **记忆卡是一种高度精密的电子装置。请勿折叠、压挤、震动或撞击记忆卡。**
- **请勿试图拆解或改装记忆卡。**
- **请勿让污渍、水或异物接触到记忆卡背面的端子，并请勿用手或金属物体触碰端子。**
- **请勿撕下记忆卡的原厂标贴或使用其他标签或标贴覆盖。**
- **在记忆卡标注时，切勿使用铅笔或珠头笔，请只使用软珠笔 （如尼龙水笔）。**
- **请勿在下列的地点使用或存放记忆卡。**
  - 有灰尘或沙尘的地方。
  - 潮湿和高温的地方。
- **由于电子噪音、静电、相机或记忆卡故障的缘故，可能会损坏或删除记录在记忆卡内部分或全部数据，推荐为重要的数据复制拷贝。**

格式化

- **请注意，把记忆卡格式化（初始化），会删除卡上所有数据，包括受保护图像。**
- **建议您最好使用在您相机内格式化的记忆卡。**
  - 随机附带的记忆卡无须格式化即可使用。
  - 相机发生故障，很可能是由于记忆卡损坏的缘故。重新格式化记忆卡可能解决故障问题。
  - 如果非佳能记忆卡发生故障，重新格式化可解决问题。
  - 经由其他相机、计算机、周边设备格式化的记忆卡，在本相机内操作可能会不正常。如果有类似情况发生，请使用本相机把记忆卡格式化即可。
- **如果在相机中格式化没有正确进行，请关闭相机，然后重新插入记忆卡，再启动相机，再次进行格式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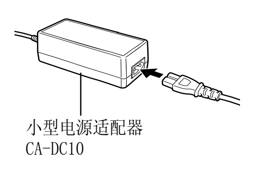
使用交流电转接器套件（另售）

长时间使用相机或连接计算机时，最好使用交流电转接器套件 ACK-DC10 （另售）为相机供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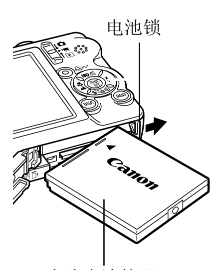
连接或断开小型电源适配器之前， 务必关闭相机电源。

1 **请先把电源线接上小型电源适配器，然后把另一端插入电源插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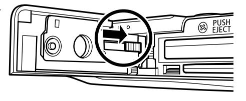


2 **打开记忆卡插槽/电池仓盖，沿箭头方向推电池锁，然后插入直流电连接器，直至到位锁定。**

- 关闭记忆卡插槽/电池仓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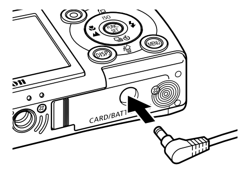


3 **朝向内侧滑动记忆卡插槽/电池仓盖内侧上的开关，然后打开直流电连接器端子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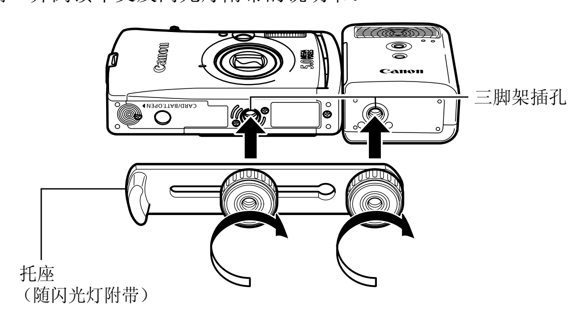
关闭记忆卡插槽/电池仓盖，然后把电源线接上直流电端子。



使用外置闪光灯（另售）

高能量闪光灯 HF-DC1

当拍摄目标太远，相机的内置闪光灯不能提供适当照明，可使用此闪光灯辅助。请用以下步骤将相机和高能闪光灯安装于支撑托座上，并请一并阅读本文及闪光灯附带的说明书。





- 如果电池的电量减弱，闪光灯的充电时间会延长。当闪光灯使用完毕时，请将电源 / 模式开关设为 [OFF]。
- 使用闪光灯时，请留意您的手指切勿触摸闪光灯的窗口或传感器的视窗。
- 如果近距离有另一只闪光灯闪光的话，可能会触发此闪光灯闪光。
- 白天或拍摄环境无反光物体，此高能闪光灯可能不会发出闪光。
- 连拍时，闪光灯会在拍摄第一张时发出闪光，但不会在余下拍摄中发出闪光。
- 安装时，请锁紧螺丝，防止松脱；若未锁紧，相机和闪光灯可能会脱落而遭损坏。



- 将闪光灯装在托座前，请先检查是否装了锂电池 （CR123A 或 DL123）。
- 为了适当照明拍摄目标，请将闪光灯直立紧贴于相机，并安装在相机正面平行方向。
- 安装了闪光灯仍可使用三脚架。

电池

●电量变得非常微弱

若电池的使用时间明显减少，请用干布擦拭电池端子，端子可能沾上手指的油污。

●在寒冷的环境使用 （低过摄氏 0 度 / 华氏 32 度）

请携带备用锂电池 （CR123A 或 DL123）。建议您最好将备用电池放在口袋中保暖，然后将闪光灯电池和备用电池调换使用。

●长期不使用

电池留在高能量闪光灯内，可能会发生电池液泄漏的情况，而损坏了器材。请取出闪光灯的电池，并存放于干爽和阴凉的地方。

相机护理

请勿使用稀释剂、汽油、合成清洁剂或水清洁相机。这些物质可能导致器材变形或受损。

相机机身

使用软布或眼镜布轻轻拭去相机机身的污渍。

镜头

首先使用一般镜头吹气刷扫走沙尘，然后使用软布轻轻擦拭，抹掉顽固的污渍。



请勿使用合成清洁剂清洁相机机身或镜头。如果无法清除污渍，请与*佳能客户支持*的单页上所列出的佳能客户支持中心联系。

取景器和液晶显示屏

使用一般镜头吹气刷扫走沙尘。如有必要，可用软布或眼镜布轻轻擦拭顽固的污渍。



请勿涂抹或用力按下液晶显示屏。否则会损坏液晶显示屏或导致其他问题。

规格

所有数据基于佳能公司的标准测试方法。如有更改，恕不另行通知。

PowerShot SD430 DIGITAL ELPH WIRELESS/DIGITAL IXUS WIRELESS

(W)：最大广角　(T)：最大长焦

相机有效像素	约 500 万
图像传感器	1/2.5 英寸 CCD （像素总数：约 530 万）
镜头	5.8 (W) － 17.4 (T) 毫米 (相当于 35 毫米胶片： 35 (W) － 105 (T) 毫米) f/2.8 (W) － f/4.9 (T)
数码变焦	约 4 倍 (配合光学变焦时可达至 12 倍)
光学取景器	真实图像光学变焦取景器
液晶显示屏	2.0 英寸，低温多晶硅 TFT 彩色液晶显示屏，约 118,000 像素 （覆盖范围 100%）
自动对焦系统	TTL 自动对焦 对焦框： 9 点智能自动对焦 / 单点自动对焦 （固定在中央）
拍摄距离 **（由镜头端起计）**	普通： 30 厘米 （1.0 英尺）－无限远 微距： 3 － 50 厘米 (W)/30 － 50 厘米 (T) (1.2 英寸－ 1.6 英尺 (W)/1.0 － 1.6 英尺 (T)) 无限远： 3 米 （9.8 英尺）－无限远
快门	机械快门 + 电子快门
快门速度	15 – 1/1500 秒 • 不同的快门速度按照拍摄模式而定。 • 使用减低杂色功能，快门速度减慢 1.3 秒或更慢。
测光系统	评价测光、 中央重点平均测光或点测光 （固定在中央）
曝光补偿	± 2 级 （以 1/3 级增减）
ISO 感光度	自动*，ISO 50/100/200/400 等同值 * 相机自动设置最佳感光度。
白平衡	自动，预设 （可用设置 ： 日光、阴天、白炽灯、荧光灯或荧光灯 H）或用户自定义

内置闪光灯	自动、防红眼和闪光灯自动、防红眼和闪光灯同开、闪光、不闪光、慢速同步
闪光范围	正常 : 50 厘米－ 3.5 米 (1.6 － 12 英尺) (W), 50 厘米－ 2.0 米 (1.6 － 6.6 英尺) (T) 微距 : 30 － 50 厘米 (1.0 － 1.6 英尺) (W/T) (ISO 感光度设置为自动时。)
拍摄模式 **(静止图像)**	自动、手动 [1]、数码微距、人像、夜景拍摄、我的色彩、场景模式 [2]、辅助拼接 [3] 1 可用慢速快门模式。 2 儿童和宠物、室内、植物、雪景、海滩、焰火。 3 在手动模式中可选用。
(短片)	标准、高速、精简、我的色彩
连拍方式	约 2.1 张 / 秒 (记录的像素数目设置为大、压缩率设置为精细)
自拍	延迟约 10 秒 / 约 2 秒后启动快门、自定义计时器
计算机控制拍摄	可用 (仅限于无线连接。专用软件包含在相机套件中。)
记录媒体	SD 记忆卡 /MMC 存储卡 • 本相机已测试记忆卡达至 2GB。无法保证所有记忆卡的功能。
文件格式	相机文件系统设计规则，兼容 DPOF 标准
数据类型 (静止图像)	Exif 2.2 (JPEG)*1
(短片)	AVI (图像数据 : Motion JPEG ; 音频数据 :WAVE (单声道))
压缩率	极精细、精细、一般
记录的像素数目 **(静止图像)**	大 : 2592 x 1944 像素 中 1: 2048 x 1536 像素 中 2: 1600 x 1200 像素 小 : 640 x 480 像素 明信片加印日期模式 :1600 x 1200 像素

记录的像素数目（短片）	标准、我的色彩： 640 x 480 像素（30 帧 / 秒，15 帧 / 秒） 320 x 240 像素（30 帧 / 秒，15 帧 / 秒） 可继续录制，直到记忆卡录满为止* （每次最多可录 1GB） 高速：（能录影 1 分钟） 320 x 240 像素（60 帧 / 秒） 精简：（能录影 3 分钟） 160 x 120 像素（15 帧 / 秒） * 使用超高速记忆卡（推荐 SDC-512MSH）
播放模式	单张（可显示直方图）、索引（9 张缩略图）、放大（在液晶显示屏上，约 10 倍（最大），可由放大图像直接查看前后图像）、搜索图像（跳选 10 或 100 张图像，跳选同一拍摄日期者、短片或文件夹内第一张图像。在播放索引模式下，每次显示 9 张图像）、声音记录（长达 60 秒）、幻灯片或短片（可编辑 / 播放慢动作）。
直接打印	*PictBridge* 兼容、*Canon Direct Print* 及 *Bubble Jet Direct* 兼容
我的相机设置	起动图像、起动声音、操作声音、自拍机声音、及快门声音。
无线标准	IEEE802.11b
无线频道	频道 1-11(PowerShot SD430 DIGITAL ELPH WIRELESS) 频道 1-13(DIGITAL IXUS WIRELESS)
安全性	基础架构 :WEP64/128 位，WPA-PSK(TKIP/AES) Ad hoc:WEP64/128 位（连接至计算机时） AES（连接至 WA-1 时）
传输范围	约 30 米（98.4 英寸）（然而，请确保设备之间不存在障碍物。） * 此距离因安装位置、使用环境和使用条件而异。
接口	USB 2.0 高速（mini-B 接口）、PTP（图像传输协定） 音频 / 视频输出（可选择 NTSC 或 PAL、单声道音频）
电源	电池 NB-4L（可充电锂离子电池） 交流电转接器套件 ACK-DC10
操作温度	摄氏 0 － 40 度（华氏 32 － 104 度）
操作湿度	10 － 90%

大小	99.0 x 54.4 x 21.7 毫米 (3.90 x 2.14 x 0.85 英寸)（不包括突起部分）
重量	约 130 克 （4.59 盎司）（仅机身）

*1 本数码相机支持 Exif 2.2 （即 Exif Print）。Exif Print 是加强数码相机与打印机之间通讯的标准规格。连接兼容 Exif Print 的打印机时，会使用该相机拍摄当时记录的图像数据，设置为最佳化效果，并以最高画质来进行打印。

电池容量 （电池 NB-4L（完全充电））

拍摄图像张数		播放时间
液晶显示屏开（基于 CIPA 标准）	液晶显示屏关	
约 150 张图像	约 500 张图像	约 3 小时

- 实际数字将由拍摄的状况和设置而定。
- 拍摄短片或使用自动传输功能时，电池容量与上述不同。
- 低温下，电池性能会减退，而且会很快显示低电量图标。在此情况下，使用前先将电池放入口袋中取暖，可改善其性能。

测试时情况

拍摄： 正常温度 （摄氏 23 度± 2 度 / 华氏 73 度± 3.6 度），正常相对湿度 （50% ± 20%），以最大广角镜头和最远长焦镜头互换拍摄 30 秒，且每拍两张即亮闪光灯一次，每拍十张关闭相机电源。电源关闭一段长时间后 *，再开启电源重复测试步骤。

- 使用佳能记忆卡。

*等到电池回复正常温度。

播放： 正常温度 （摄氏 23 度± 2 度 / 华氏 73 度± 3.6 度），正常相对湿度 （50% ± 20%），每 3 秒一张图像连续播放。



请查阅 *处理电池安全须知* （第 117 页）。

记忆卡与估计容量

□: 随相机附带记忆卡

记录像素数	压缩率	SDC-16M	SDC-128M	SDC-512MSH
L（大）2592 x 1944 像素	S	5	49	190*
	F	9	87	339
	N	19	173	671
M1（中 1）2048 x 1536 像素	S	8	76	295
	F	15	136	529
	N	30	269	1041
M2（中 2）1600 x 1200 像素	S	13	121	471
	F	24	217*	839
	N	46	411	1590
S（小）640 x 480 像素	S	52	460	1777
	F	80	711	2747
	N	127	1118	4317
（明信片加印日期模式）1600 x 1200 像素	F	24	217*	839

- ▭ 可进行流畅连拍（第 40 页）（* 只适用于以低级格式化进行格式化的记忆卡）。
- 此数字反映佳能公司建立的标准拍摄准则，实际结果会有不同，视拍摄的目标和状况而定。

短片

	记录像素数	帧率	SDC-16M	SDC-128M	SDC-512MSH
标准	640 x 480 像素	30	6 秒	1 分 4 秒	4 分 9 秒
		15	14 秒	2 分 7 秒	8 分 14 秒
我的色彩	320 x 240 像素	30	20 秒	3 分 1 秒	11 分 42 秒
		15	40 秒	5 分 55 秒	22 分 53 秒
高速	320 x 240 像素	60	10 秒	1 分 32 秒	5 分 59 秒
精简	160x 120 像素	15	1 分 39 秒	14 分 29 秒	55 分 57 秒

* 短片的最长片段，（高速）：1 分钟、（精简）：3 分钟。以上数字是连续拍摄的最长时间。

每张图像的数据大小（近似值）

记录像素数	压缩率		
	S	◢	▟
L（2592 x 1944 像素）	2503 KB	1395 KB	695 KB
M1（2048 x 1536 像素）	1602 KB	893 KB	445 KB
M2（1600 x 1200 像素）	1002 KB	558 KB	278 KB
S（640 x 480 像素）	249 KB	150 KB	84 KB
（1600 x 1200 像素）	-	558 KB	-

短片

	记录像素数	帧率	文件大小
标准	640（640 x 480 像素）	30	1980 KB/ 秒
		15	990 KB/ 秒
我的色彩	320（320 x 240 像素）	30	660 KB/ 秒
		15	330 KB/ 秒
高速	320（320 x 240 像素）	60	1320 KB/ 秒
精简	160（160 x 120 像素）	15	120 KB/ 秒

无线打印适配器 WA-1

支持的相机	PowerShot SD430 DIGITAL ELPH WIRELESS/ DIGITAL IXUS WIRELESS
支持的打印机	佳能兼容 *PictBridge* 的打印机 * * 需要用小型电源适配器 CA-DC20/CA-DC20E（SELPHY CP710/CP510 除外）。SELPHY CP710/ CP510 可以通过 USB 总线供电。
无线标准	IEEE802.11b
无线模式	Ad hoc 模式
安全性	AES
传输范围	约 30 米 （请确保设备之间不存在干扰物。）
接口	USB
显示屏	蓝色 LED、橙色 LED
电源	直流 5.0 V （USB 总线供电时） 直流 5.0 V （使用 CA-DC20/CA-DC20E 时）
尺寸	92.5 × 27.0 × 28.8 毫米 （3.64 × 1.06 × 1.13 英寸）（折叠时）
重量	约 40 克 （1.4 盎司）

小型电源适配器 CA-DC20/CA-DC20E

额定输入	100 – 240 V 交流 （50/60 Hz） 11 VA （100 V） – 13 VA （240 V） （CA-DC20） 100 mA （CA-DC20E）
额定输出	5.0 V 直流，0.7 A
工作温度	摄氏 0 至 40 度 （华氏 32 至 104 度）
尺寸	49.4 × 53.4 × 20.5 毫米 （1.94 × 2.10 × 0.81 英寸）（CA-DC20） 28.0 × 78.0 × 21.0 毫米 （1.10 × 3.07 × 0.83 英寸）（CA-DC20E）
重量	约 92 克 （3.25 盎司）（CA-DC20） 约 75 克 （2.65 盎司）（电源线除外）（CA-DC20E）

SD 记忆卡

接口	兼容 SD 记忆卡标准
大小	32.0 x 24.0 x 2.1 毫米 （1.26 x 0.94 x 0.08 英寸）
重量	约 2 克 （0.07 盎司）

电池 NB-4L

类型	可充电锂离子电池
标准电压	3.7 V 直流电
标准容量	760 mAh
操作温度	摄氏 0 至 40 度 （华氏 32 至 104 度）
大小	35.4 x 40.3 x 5.9 毫米 （1.40 x 1.59 x 0.23 英寸）
重量	约 17 克 （0.6 盎司）

电池充电器 CB-2LV/CB-2LVE

额定输入	100 – 240 V 交流电 （50/60 Hz） 10 VA （100 V）– 14 VA （240 V） （CB-2LV） 0.1 A （100 V）– 0.06 A （240 V） （CB-2LVE）
额定输出	4.2 V 直流电，0.65 A
充电时间	约 90 分钟
操作温度	摄氏 0 至 40 度 （华氏 32 至 104 度）
大小	53.0 x 86.0 x 19.5 毫米（2.1 x 3.4 x 0.77 英寸）
重量	约 60 克 （2.1 盎司）（CB-2LV） 约 55 克 （1.9 盎司）（CB-2LVE） （不包括电源线）

小型电源适配器 CA-DC10
（随另购的交流电转接器套件 ACK-DC10）

额定输入	100 – 240 V 交流电 （50/60 Hz） 16 VA （100 V） – 26 VA （240 V）
额定输出	4.3 V 直流电， 1.5 A
操作温度	摄氏 0 至 40 度 （华氏 32 至 104 度）
大小	42.6 x 104.4 x 31.4 毫米（1.7 x 4.1 x 1.2 英寸）
重量	约 180 克 （6.3 盎司）

索引

Y

Z

备忘

备忘

备忘

备忘

备忘

备忘

备忘

免责声明

- 在本书编制过程中已力求内容的正确与完整，但并不保证本说明书没有任何错误或漏失。
- 佳能公司拥有不需声明即可对本产品之软件及硬件任意修改的权利。
- 未经佳能公司事先书面授权，不得以任何形式对本手册的任何部分进行复制、传输、转录或保存于可检索的系统中，或翻译成任何语言文字。
- 佳能公司对于因相机、软件、SD 记忆卡 （SD 卡）、个人计算机及周边设备的错误操作或故障，或使用非佳能公司的 SD 卡造成的数据损坏或遗失所导致之损失概不负责。

商标声明

- Canon、PowerShot、PIXMA 及 SELPHY 是佳能公司的商标。
- Macintosh、Mac OS 及 QuickTime 是苹果计算机公司在美国及 / 或其他国家注册的商标。
- Microsoft® 及 Windows® 是微软公司在美国及 / 或其他国家注册的商标或商标。
- SD 是商标。
- Wi-Fi® 是 Wi-Fi Alliance 公司的注册商标； Wi-Fi CERTIFIED™ 和 WPA™ 是 Wi-Fi Alliance 公司的商标。
- 本书提到的所有其他产品和服务名称是其各自所有者的商标。
- 上面未提及的其他名称及产品，也可能为其各自公司的注册商标或商标。

各拍摄模式下可使用的功能

下表显示各拍摄模式下可使用设置的参考资料。在各拍摄模式中选择的设置，将会在拍摄后保存。

功能										参考页
记录像素数	大	L	○*	○*	○*	○*	○*	△*	–	第35页 第37页
	中1	M1	○	○	○	○	○	△	–	
	中2	M2	○	○	○	○	○	△	–	
	小	S	○	○	○	○	○	△	–	
	明信片		○	○	–	○	○	–	–	
	短片		–	–	–	–	–	–	○(1)	
压缩率	极精细		○	○	○	○	○	△	–	第36页
	精细		○*	○*	○*	○*	○*	△*	–	
	一般		○	○	○	○	○	△	–	
帧率			–	–	–	–	–	–	○(2)	第37页
闪光灯(3)	自动	A	○	○	–	○	○	–	–	*基本* 第9页
	防红眼和闪光灯自动		○*	○*	–	○*	○	–	–	
	防红眼和闪光灯同开		–	–	–	–	○	–	–	
	开		–	○	–	○	○	△	–	
	关		○	○	○*	○(4)	○	△*	–	
	慢速同步		–	○	–	○	–	△	–	
微距模式			○	○	–	○	○(5)	△	○	*基本* 第10页
无限远模式			–	○	–	○	○(5)	△	○	
自动对焦锁		AFL	–	○	○	○	–	–	○	第49页
自动曝光锁		AEL	–	○	○	○	–	–	○	第50页
闪光曝光锁		FEL	–	○	–	○	–	–	–	第51页
拍摄方式	单张		○*	○*	○*	○*	○*	△*	○*	–
	连拍方式		–	○	○	–	○	–	–	第40页
	10秒自拍	10	○	○	○	○	○	△	○	第42页
	2秒自拍	2	○	○	○	○	○	△	○	
	自定义计时器	C	○	○	○	–	○	–	–	
日期标记			○	○	–	○	○	–	–	第41页
自动对焦模式			–	○	○	○	○(6)	–	–	第48页

功能										参考页
自动对焦辅助光			○	○	○	○	○(7)	△	○	第31页
数码变焦		开	○	○	○	–	○	–	○(8)	第39页
		关	○*	○*	–	○	○*	○	○*	
测光方法	评价测光		–(10)	○*	○*	○*	–(10)	–	–(10)	第52页
	中央重点平均测光		–	○	○	○	–	–	–	
	点测光		–	○	○	○	–	–	–	
曝光补偿			–	○	○	○(9)	○	△	–	第53页
曝光转换			–	–	–	–	–	–	○	第46页
慢速快门			–	○	–	–	–	–	–	第54页
白平衡			–	○	○	○	–(10)	△	○	第56页
色彩效果			–	○	○	–	–(10)	△	○(11)	第59页
ISO感光度			–(10)	○	○	–(10)	–(10)	–(10)	–(10)	第66页
横竖画面转换			○	○	○	○	○	△	–	第67页
网格线			○	○	○	○	○	–	○	第31页

*默认设置 ○可用设置 △ 仅可以为第一张图像选择设置。
（灰色部分）:即使关闭相机电源，设置会被保存。

除[时区设置]、[日期/时间]、[语言]及[视频输出制式]设置外，所有其他菜单设置和更改，您可使用相机按键一次操作，重置使用默认值（第34页）。

(1)(2) （短片）模式的记录像素数及帧率如下。

	记录像素数			帧率		
	640	320	160	60	30	15
	○*	○	–	–	○*	○
	–	○	–	○	–	–
	–	–	○	–	–	○

(3) 在 模式中，闪光灯的默认设置是“防红眼和闪光灯自动”；在 模式中是“自动”；在 模式中是“不闪光”。
-在 模式中，不能设置闪光灯。
-在 模式中，闪光灯闪光时，相机自动使用慢速同步模式。
(4) 在 和 模式的闪光灯默认设置是不闪光。
(5) 相机使用 模式时，微距/无限远模式不能切换。
(6) 在 模式中不能选用自动对焦的功能。
(7) 在 模式中不能设置自动对焦辅助光。
(8) 拍摄期间可进行设置 （仅限于标准模式中）。
(9) 在 或 模式中，无法使用曝光补偿。
(10) 相机自动设置。
(11) 在 模式中不能进行色彩效果设置。